

Theme

OS cluny

axelle soie

CSLR



S. en Soie
PARIS

August mo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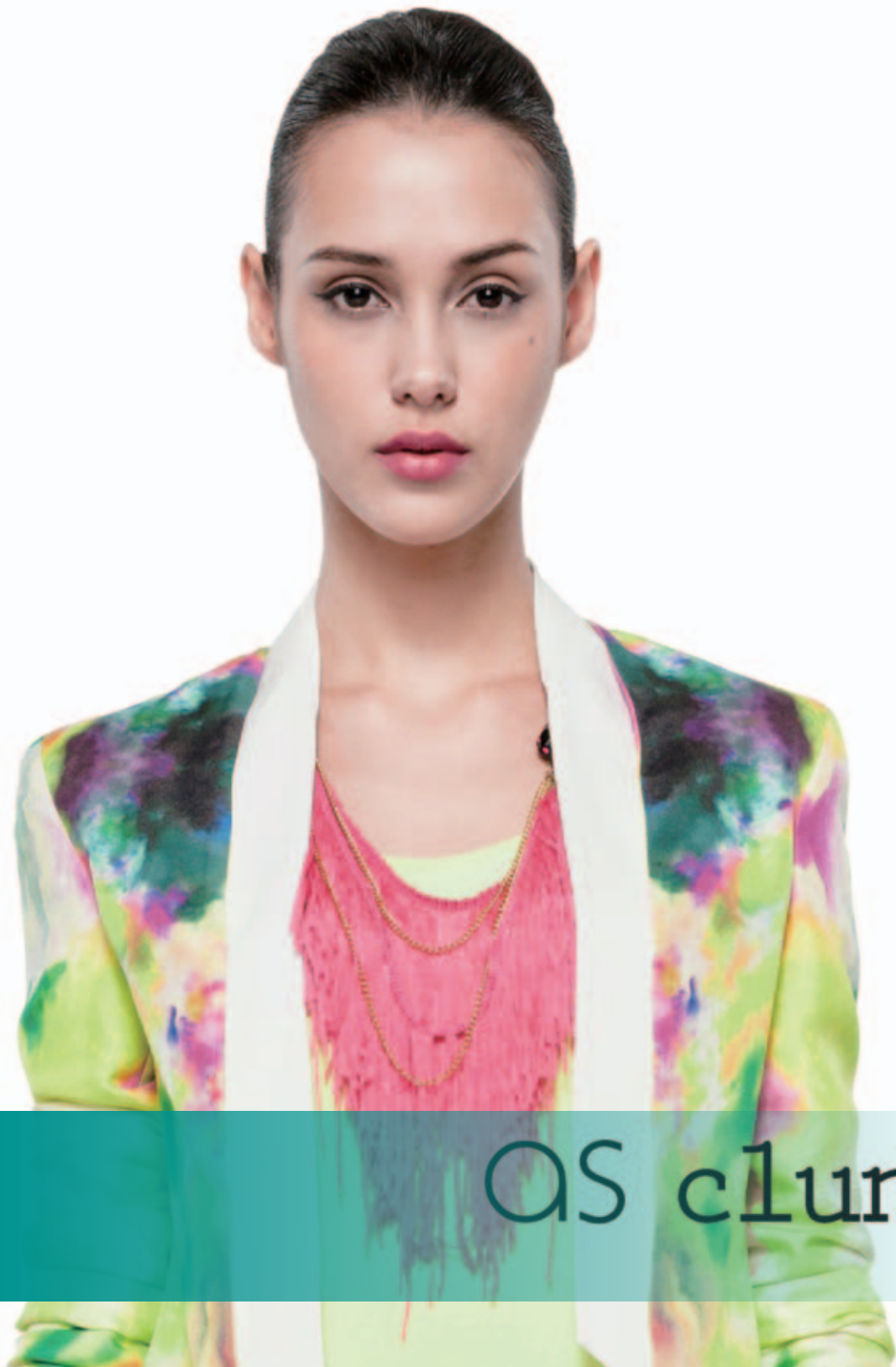
august silk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

二零一二年年報



AS cluny



目 錄

主席報告	2
財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12
董事會報告	16
企業管治報告	23
獨立核數師報告	35
綜合全面收益表	37
綜合財務狀況表	38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44
財務概要	120
公司資料	121
股東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122

主席

報告

在面對2012年經濟繼續動盪，經營困難的一年，對紡織及服裝行業又是一個充滿艱辛挑戰的一年，我們繼續努力發展，繼續精進，為世界第一絲綢企業使命全力以赴。在回顧整個年度，雖然在那麼艱苦的經濟環境之下，我們繼續取得良好的進展，更強大了我們的實力及基礎。雖然在這個年度我們的營業額下降了8%，其中主要是因為繼續擴大發展我們對的、新的市場及產品，我們淘汰了及取代了競爭非常激烈的紅海市場及產品，這正顯示出我們能面對不同經濟變化繼續發展及我們不斷自我提升，更具競爭優勢能力和信心。

- 年度營業額由港幣27.8億元調整至港幣25.6億元，下跌8%
- 年度淨利潤也由港幣2.54億元減少至港幣1.7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0.57元
- 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7.7元
- 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15元，全年合共派發股息將為每股港幣0.20元，對比去年全年股息每股港幣0.22元





一直以來，達利一直深信發展明日，多年來我們一直深度投資我們明日的人才、技術、產品開發、開拓市場、專注我們熟悉及深信具高大發展前景的高檔次絲綢市場，這多年的發展，我們經歷了多次激烈的市場變化，繼續取得成效，我們對達成未來更大目標充滿信心。

歐元區國家的經濟依然疲弱、美國市場復甦緩慢，而中國的勞動成本及通脹壓力增加的走勢將會持續。我們更加快、加強我們的產品、設計及開發技術，有信心達到更大的產品增值及市場競爭的優勢，展現世界第一絲綢產品。

雖然我們的服裝品牌業務在美國及中國都受到疲弱的市場影響，但對發展我們整個集團的多元化品牌業務策略是非常確信及堅持，作為世界第一絲綢企業，我們「達利絲綢」當中包括所有的絲綢產品，絲綢工業旅遊及絲綢禮品的品牌發展，對其未來發展前景是充滿憧憬及信心。



前景

2013年仍是一個艱辛和極富挑戰但商機處處的一年，我們中國作為世界經濟的領航者，極具持續發展空間。我們以堅定自信的達利企業文化、靈活創新創造市場策略，全力培育及提升人才，發揮我們企業的無限潛力。我們對集團未來長遠發展極具信心。

我謹藉此機會感謝股東、銀行、客戶、供應商及董事會成員的一直支持和寶貴意見，同時還感謝管理團隊和集團員工的努力與奮鬥。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富華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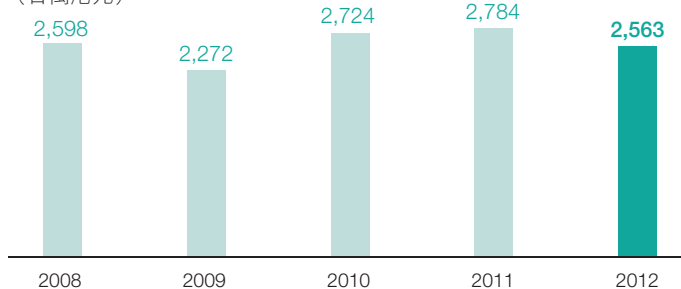
CSLR

財務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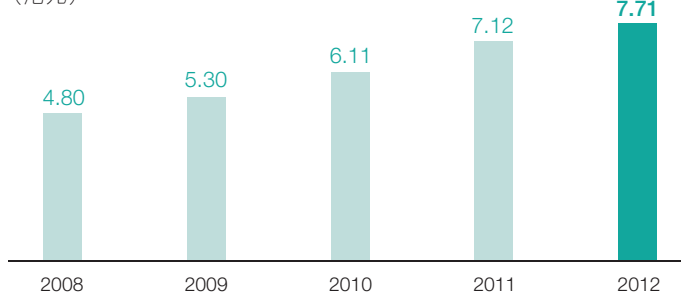
營業額

(百萬港元)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axelledesoie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為港幣25.6億元。股東應佔純利為港幣1億7,000萬元，較去年下降33%，去年同期純利為港幣2億5,400萬元。每股之基本盈利為港幣0.57元，減少32%。每股之資產淨值由港幣7.1元增加至港幣7.7元。

業務回顧

主要業務之分類資料如下：

	收入		貢獻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製造及貿易	1,948,520	2,056,223	281,479	260,890
品牌業務	614,596	727,943	(30,183)	11,564
	2,563,116	2,784,166	251,296	272,454
按地區劃分：				
美國	1,176,251	1,423,024	73,900	94,537
歐洲	512,438	587,160	30,718	25,188
大中華	688,317	631,375	131,976	144,140
其他	186,110	142,607	14,702	8,589
	2,563,116	2,784,166	251,296	272,454

儘管在巨大通脹壓力下，及原材料成本和其他營運皮費增加，集團通過多年來實行一系列的有效措施，提高我們的效率及競爭力，集團繼續在製造及出口業務中的高端市場表現理想。我們美國及中國的品牌業務表現未如理想，我們已即時快速調整，回應市場變化。

二零一二年盈利貢獻期內包括以下特殊項目，包括港幣3,880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50萬元虧損）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此收益為對沖二零一二至二零一四年人民幣風險及港幣1.06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37億元）之投資物業公平值（除稅前）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增加至港幣18億4,600萬元，二零一一年底之貸款額則為港幣14億9,600萬元。年內銀行貸款增加主要來自對沖融資安排。非流動負債與股東資金之比率為6%，流動比率則為1.28，維持穩健水平。

於結算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港幣20億9,700萬元，二零一一年底之結存則為港幣16億8,800萬元。由於持有淨現金及大量尚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集團擁有十分充裕的營運流動資金，足以應付經營及未來發展所需。



本集團的應收賬項主要以美元為貨幣單位，銀行借款則以美元及港元為貨幣單位。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其所承受的外匯風險甚微。集團利用保守態度處理外匯風險並有足夠對沖儲備。集團年內並無定息借貸。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除若干附屬公司抵押其應收賬項及票據港幣6,200萬元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

稅務審查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由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管理層相信集團於所有年度之香港收入均已作出足夠香港稅項撥備。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階段，而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確定，經與專業顧問諮詢，管理層相信現有撥備是足夠的。

人力資源

於報告日，本集團連同共同控制企業僱員人數約為8,600人。集團除了向僱員提供合理的薪酬待遇外，亦可按集團業績表現而授出購股權予被挑選的員工。集團於年內並無授予僱員購股權。

資本開支

本集團在年度內添置機器及設備及裝修及在建工程約港幣5,200萬元以提升生產效能。除上述外，本年度內並無其他重大資本開支。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現年六十四歲，為本集團創辦人。林先生現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林先生是一位具遠見的領導者，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制定積極目標、方向。彼於服裝製造及市場推廣、品牌、零售管理擁有逾三十年經驗。林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彼曾任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彼為林知譽先生及林典譽先生之父親。

蘇少嫻小姐，現年五十四歲，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蘇小姐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策略規劃、履行及環球業務發展。彼在服裝行業尤其在全面品質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知識。彼持有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商業及財務學士學位及約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曾在一間國際銀行工作四年。彼曾任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現年六十歲，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為公司秘書。陳先生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十月調職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前，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香港為執業律師超過三十年。陳先生現為本公司法律顧問高露雲律師行顧問及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楊國榮教授，現年六十五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楊教授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彼現任香港製衣業訓練局（「訓練局」）總幹事。彼持有北愛爾蘭Queen's University of Belfast頒發之博士學位。楊教授專長於紡織產品開發、品質保證及管理，現為多間國際紡織、印染組織榮譽顧問及成員。彼在二零零六年六月加入訓練局前，在香港理工大學（「理工大學」）從事超過三十年的學術研究及教學工作，其豐富的行政經驗受到高度評價，並於二零零二至二零零五年出任副校長一職，統籌監督理工大學的學術發展。彼曾任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上置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現年六十八歲，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胡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彼持有美國栢克萊加州大學建築學榮譽學士學位。彼現為香港建築師學會及皇家澳洲建築師學會之會員。彼現被委任為美國栢克萊加州大學信託基金信託成員。彼曾任海南省政治協商委員會常務委員。

黃紹開先生，現年七十二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黃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彼持有澳門東亞大學（現稱為「澳門大學」）頒發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於金融服務業積逾四十年經驗。彼為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外業務顧問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董事。彼曾任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香港董事學會主席。

梁學濂先生，*FCPA (Aust.)*, *CPA (Macau)*, *FCPA (Practising)*，現年七十七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梁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梁先生為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之創辦人及高級合夥人。梁先生為京港人才交流中心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為多間上市公司，即閩港控股有限公司、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爪哇控股有限公司、長江製衣有限公司及YGM貿易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層管理人員

陳俊文先生，現年五十八歲，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彼現任August Silk Inc.及High Fashion International (USA) Inc.之執行總監及財務總裁。彼負責監管本集團之美國業務。彼畢業於香港大學獲經濟及純數學士學位。彼現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陳蔚璋小姐，現年四十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陳小姐現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擁有逾十年會計及審計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間國際性會計師行工作。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Ellen DAWSON-BRUCKENTHAL女士，現年五十六歲，August Silk Inc.之執行副總裁及採購總監。彼於一九七八年加入Bloomingdales (Federated百貨商店分部) 行政訓練課程開始其職業生涯。其後晉升為商店經理、高級採購員及分部採購經理。彼為Berkeley College畢業生及持有時裝市場及管理學士文憑。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August Silk Inc.。

Daniele FURLAN先生，現年五十六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擔任顧問一職。彼主要負責歐洲市場銷售及推廣，並提供有關在技術、組織及工業上的知識予本集團工廠。彼現為負責集團產品開發及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印染中心行政總裁，該中心提供經處理之布胚及圓機針織布。彼持有工商管理文憑及Padova大學心理學碩士。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任Benetton集團經理超過二十五年，負責多個生產單位及資源部門，尤其負責Benetton集團環球生產許可證、紡織物工場、成衣、附屬物品及鞋類外判部門。彼曾擔任Lanificio di Follina董事總經理，及擔任香港Benetton (Far East) Limited董事總經理職務達七年。

Donald Michael HORNING先生，現年六十六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為High Fashion Garments, Inc.副總裁。於二零零五年，彼被委任為August Silk Inc.及High Fashion Garments, Inc.之總裁及行政總裁。彼於其職業生涯中擔任多間成衣公司行政職位，包括Jones Apparel Group, J.H. Collectibles及David Crystal/Izod。彼畢業於Syracuse University及曾參與芝加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胡澤林女士，現年六十二歲，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彼為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負責該公司日常生產業務。彼擁有大專文化程度及國內之經濟師職稱。彼從事紡織業超過三十年，對絲綢織造質量監控管理有豐富經驗。

林典譽先生，現年二十八歲，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彼現為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印染中心總經理。彼持有波士頓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林富華先生之兒子及林知譽先生之胞弟。

林知譽先生，現年三十歲，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彼現為達利製衣有限公司、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及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董事。彼亦為服裝品牌中心行政總裁，負責服裝零售營運及行政業務。彼現為深圳市服裝行業協會副會長、香港董事學會附屬會員及香港總商會零售及旅遊委員會委員。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學位及普林斯頓大學財務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在亞洲及美國國際性銀行及國際性投資銀行工作。彼為林富華先生之兒子及林典譽先生之兄長。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梁淑妍女士，現年五十六歲，自本集團創立以來即在本集團工作。彼為達利製衣有限公司董事及達利（中國）有限公司服裝中心行政總裁。梁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工商管理文憑，對成衣採購、市場推廣及生產業務方面逾三十年經驗。

林平先生，現年五十二歲，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林先生為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負責日常經營及行政業務。彼亦為達利（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是中國絲綢協會副會長，中國流行色協會副會長，中國紡織商會絲綢專業委員會副會長，中國蠶絲被協會副會長，中國紡織攝影協會常務理事，浙江省紡織工程學會副會長，浙江省絲綢協會副會長，紹興市紡織協會副會長，紹興市第六屆及第七屆人民代表，浙江理工大學兼職教授，杭州職業技術學院榮譽教授。彼擁有國內知名大學EMBA學位及國內之高級經濟師職稱。彼從事紡織業超過三十年，對產品設計及發展，絲綢織造及管理有豐富經驗。

連乙文先生，現年五十二歲，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彼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財務董事及達利（中國）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擁有超過三十年會計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彼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彭健華先生，現年四十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彼現任達利（中國）有限公司服裝中心財務總裁。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擁有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專業職稱。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榮譽）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金融機構及國際性會計師行工作。

阮根堯先生，現年五十二歲，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彼為杭州達利富絲綢染整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公司日常營運。彼擁有國內之政工師職稱和杭州市勞動模範及桐廬縣人大代表榮譽稱號，從事絲綢染整行業超過十年，並對企業管理有豐富經驗。

Nicholas E. G. WRIGHT先生，現年五十八歲，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彼現為High Fashion (U.K.) Limited之董事總經理。彼從事製衣業逾二十五年經驗。

張善樸先生，現年五十七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彼為蘇州達燕製衣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公司日常營運工作。彼為大專畢業。張先生從事真絲針織服裝管理超過十年，及對企業管理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各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詳列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46。本集團年內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第37頁至第119頁之綜合財政報告。

本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5仙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派發。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予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第120頁，此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並作出適當重新分類。此概要並非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之一部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

於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變動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15及17。

股本

於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35。

購股權計劃

於年內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概要，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36。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款以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下列為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公司面值每股港幣0.10元之普通股合共3,510,000股（二零一一年：2,498,000股）：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已 付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股份已 付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作價總額 （包括直接費用） 港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	3,510,000	2.90	-	10,222,561

上述購回股份已於年內被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按照已註銷股份之面值相應減少。與註銷股份之面值相等之數額亦從本公司之累積盈利中撥入股本贖回儲備中。

董事會乃根據股東授權購回股份，並以加強本公司的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使本公司股東得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於年內本集團儲備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結存為港幣160,206,000元，其中港幣44,582,000元已建議作為本年度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結存港幣262,871,000元可以用作繳足紅股之方式派送。

慈善捐款

於年內，本集團所作之慈善捐款為港幣1,42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542,000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對五位最大客戶之營業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約31%，而最大客戶之營業額則約10.6%。對五位最大供應商進行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採購額不足30%。

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董事、其聯繫人等或任何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之股東概無擁有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
蘇少嫻小姐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
黃紹開先生
梁學濂先生

依照公司細則第87條，楊國榮教授、胡經緯先生及蘇少嫻小姐將輪值退任，並合資格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確認獨立性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再次確認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獨立地位，及本公司認為他們為獨立人士。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而披露的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9。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載於年報第12頁至第15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45之「與關連人士之交易」一節披露外，本年度內，各董事並無在任何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訂立之關連人士重大交易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45披露。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任何董事及行政總裁被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錄存置於本公司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附註3)
林富華		實益擁有人	個人	1,706,000	0.57%
	1,2	其他權益	其他	146,721,986	49.37%
蘇少嫻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824,309	0.95%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相聯法團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身份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林富華	4	達利針織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5,339,431	35.60%

附註：

- 林富華先生被視為持有Hinton Company Limited（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一項有關連之全權信託持有）所實益擁有之110,604,419股普通股股份之權益。林先生被視為該信託之創立人。
- 林富華先生被視為持有High Fashion Charitable Foundation Limited（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一項有關連之全權信託持有）所實益擁有之36,117,567股普通股股份之權益。林先生被視為該信託之創立人。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297,213,550股。
- 此股份乃透過由林富華先生實益擁有之三間公司所持有。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此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中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附註3)
Hinton Company Limited	1	實益擁有人	110,604,419	37.22%
High Fashion Charitable Foundation Limited	1	實益擁有人	36,117,567	12.15%
Fundpartner Solutions (Europe) SA	2	投資經理	14,904,000	5.01%

附註：

1. 此項權益已於上述「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中作為林富華先生之權益披露。
2. 此項權益是代表Worldwide Fund, Fcp Sif, Global Equities Sub Fund持有。
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是297,213,550股。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之權益於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載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好倉或淡倉。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直至本年報編製日可提供的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已按照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的證券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除偏離守則第A.1.1條所規定董事會舉行定期會議及守則第A.2.1條所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由兩名人士擔任外，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前稱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載於第23頁至第34頁。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政報告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審核。

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提呈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予以通過。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富華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制訂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程序。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及股東價值的提升確立框架。本公司所遵行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刊發公告，內容有關修訂上市規則的多項企業管治相關條文及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企業管治守則」）。前企業管治守則已重新命名為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緊隨上述公告刊發後，董事會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進行全面檢討。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修訂及採納若干指引、政策及多個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以加強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及採納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此等經修訂的文件將由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定期檢討，並因應適用法律及規則的修訂以及當時市場慣例而更新。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會計年度，除以下概述之偏離守則第A.1.1條所規定董事會舉行定期會議及守則第A.2.1條所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由兩名人士分別擔任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此外，為顯示本公司繼續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符合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生效的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新守則條文。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共同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及不同事務的管理工作，確保達至提升股東價值的目標。

年底時，本公司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兩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姓名及其職位詳列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蘇少嫻小姐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國榮教授	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紹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學濂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個人資料簡介列載於第12頁至第13頁。

於聯交所專用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各自載有本公司最新董事名單及彼等各自的角色及職能。

根據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實行的上市規則第3.10A條，上市發行人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內其中一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將定期檢討董事會組成，確保其具備適當及所需之專長、技能與經驗以符合本公司業務之需求。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購買合適之責任保險，就彼等因本集團業務承擔風險提供保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

於二零一二年，公司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1.1條守則條文之規定，年內只舉行三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相信，此等安排已足夠涵蓋所有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的主要議題。全部董事已於本年度不時向管理層提供意見。

為確保董事會能履行其職責，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成立）並授予特定職權。有關委員會之詳情刊載於本報告第27頁至第29頁。

公司每次發出定期董事會議通知為最少十四天，為確保董事對董事會會議之討論事項具備充份資料以作出決定，會議文件均於會議召開前不少於三天送交全體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集團財務總裁及公司秘書均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於有需要時就企業管治、條例監管、會計及財務等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認為有需要時可隨時獲取集團資料及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於董事會會議上經討論及議決之事項均由公司秘書詳細記錄及存檔。

董事出席會議紀錄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二年股東會」）之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二零一二年 股東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蘇少嫻小姐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	2/3	2/2	1/1	1/1
楊國榮教授	2/3	1/2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	2/3	2/2	1/1	1/1
黃紹開先生	2/3	2/2	1/1	1/1
梁學濂先生	3/3	2/2	1/1	1/1

董事會（續）

提名、新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特定職權範圍書，以及採納了正式提名程序。任何董事的提名將由提名委員會根據獲提名人士的資歷、經驗及背景進行審閱及商討。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建議合適人選以作考慮委任事宜。

根據本公司細則，新任董事須於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退任及可重選連任。

本公司細則規定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並規定每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有三分之一（或最接近三分之一）之董事退任。退任董事可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7條，楊國榮教授、胡經緯先生及蘇少嫻小姐將輪值退任，並合資格在即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三年股東會」）上膺選連任。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擬定重選之董事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在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同。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3條守則條文，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超過九年，任何擬繼續委任該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胡經緯先生自一九九二年起已擔任本公司的董事。胡先生皆符合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指引及已向本公司提交週年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胡先生仍屬獨立人士，及相信他能夠繼續履行其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胡先生應獲重選及其重選一事將於二零一三年股東會上提呈以獨立決議案形式進行。

而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提交週年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相信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符合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指引屬獨立人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務由林富華先生一人擔任。此安排雖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之規定，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在本公司策略計劃及發展過程上之職能重疊，而分開兩名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按本公司之情況及現階段之發展，對本公司未必最佳。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續）

在主席領導下，董事會負責批准及監察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政策、評估集團表現，以及監督管理層的工作。主席其中一項主要職能為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主席須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應有職責，並就各項重要及適當事務進行適時討論。所有董事均經諮詢以提出任何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主席已委派公司秘書負責擬定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議程。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帶領管理層負責集團的日常營運。董事總經理連同其他執行董事及各業務部門之管理隊伍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包括實施董事會採納之政策，並就本集團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上全責。所有董事均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而董事會經常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之方式行事。

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協助下，主席將確保所有董事獲簡報各項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問題，並適時獲得足夠與可靠的資料。除定期召開之董事會會議外，主席可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董事委員會

為確保運作效率及特定事宜可由有關專業人士處理，董事會不時授予委員會職責及權力。三個董事委員會已經成立，並各自擁有載於其職權範圍書的特定職責及權力。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文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符，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內。

審核委員會

於本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梁學濂先生（主席）、陳華疊先生、楊國榮教授、胡經緯先生及黃紹開先生組成。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規定成立至少由三位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其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一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審核委員會採納職權範圍書乃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及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規定。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詳列如下：

- (i) 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處理任何有關核數師辭任或解聘之問題；
- (ii) 按適用的準則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董事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續）

- (iii) 就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 (iv) 監察本公司之財政報告及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與賬目的完整性，並審閱該等報告所載就財務申報作出的重大判斷；
- (v)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及
- (vi) 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已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運作監控、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以及審查本公司與核數師的關係。而會議出席紀錄刊載於第25頁。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

會議記錄由委員會秘書擬備，並於每次會議後在合理時間內發送給各審核委員會委員。

概無現時負責審核本公司賬目的核數公司前任合夥人於終止成為該公司合夥人日期起計一年內，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

薪酬委員會

年內，薪酬委員會由黃紹開先生（主席），陳華疊先生、楊國榮教授、胡經緯先生及梁學濂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之企業目標，檢討全體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須就本公司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建議及其他人力資源問題諮詢本公司主席。本公司之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酬金乃根據個別董事之技能、知識水平及對公司事務之參與程度，並參照公司業務與盈利狀況、同業水平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舉行定期會議，而會議出席紀錄刊載於第25頁。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9。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成立，主要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已採納正式提名程序以規管董事的提名及重選。

提名委員會由林富華先生（主席）、陳華疊先生、楊國榮教授、胡經緯先生、黃紹開先生及梁學濂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其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舉行會議。其首次會議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退任董事而提出建議，以及審閱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修改的職權範圍書。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具體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董事會職權範圍書內，而相關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1.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在企業管治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5. 檢討本公司遵守準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

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本公司已訂立有關僱員買賣證券之書面指引，而該指引具有與標準守則相符之嚴格規定。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確認要持續發展並更新本身知識及技能方可為本公司作出貢獻。下表概列各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就適切着重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之專業發展計劃之參與記錄。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類別	
	閱讀最新監管資料	參與外界機構舉辦 研討會／活動
林富華先生	✓	-
蘇少嫻小姐	✓	-
陳華疊先生	✓	✓
楊國榮教授	✓	-
胡經緯先生	✓	✓
黃紹開先生	✓	-
梁學濂先生	✓	✓

公司秘書向董事提供上市規則的最新發展及變動，以及與彼等在履行職責時所需事項的有關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及稽查

財務匯報

在財務部門協助下，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本集團財務報告承擔有關責任。

董事負責備存適當的會計記錄及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賬項，使這些賬項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表現。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項時，董事認為所選擇的會計政策適當並且貫徹應用，而所作之判斷及估計審慎合理，亦確保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會於有關會計年度和期間結束後，分別於三個月及二個月之期限內，適時公佈本公司之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告所作之申報責任聲明列載於第35至第3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本集團支付或需支付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數服務費用約為港幣3,525,000元及其他服務費用約為港幣629,000元。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且有效。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集團管理層、集團內審部及外聘核數師對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監控系統作出的檢討，有關檢討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涵蓋清晰組織架構，並賦予管理層權責，相關設定乃為協助達成集團的業務目標，保障集團資產免受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維持妥善的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作為業務範圍內使用或刊發之用，以及確保遵守適用法例及規定。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防出現嚴重誤報或損失的情況，並管理（而非完全杜絕）操作系統故障及本集團未能達標的風險。

內部監控（續）

董事用以評估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之基準如下：

(i) 集團組織架構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組織架構，訂明相關的營運政策及程序、職責及權限。

(ii) 權限及監控

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獲授相關權限就主要的企業策略、政策及合約承諾處理有關事務。董事會透過討論及授權公司秘書以處理及發放股價敏感資料。

(iii) 預算控制及財務報告機制

經高層管理人員制定的預算須由執行董事審閱及批核方可實行。本集團已訂立相關程序以評估、檢討及批核主要的資本性及經常性支出，營運結果亦會與預算作比較並定期向執行董事匯報。本集團已建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式，確保全面、正確及準時記錄會計及管理資料，並定期進行檢討及審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一般認可的會計準則、集團會計政策，以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iv) 制度及程序

本集團設有制度及程序以辨識、量度、處理及控制風險，包括可能影響本集團及各主要部門的業務、遵守規則、營運、財務及資訊服務風險。此等風險由執行董事及各主要部門的管理層監察。

(v) 內部審計

集團內審部對已辨識的風險及監控進行獨立檢討，以向本集團管理層及主要部門及審核委員會就已設立並充分處理有關監控措施提供合理保證。

集團內審部負責監督本公司及本集團之運作是否符合政策及準則，以及內部監控架構的有效性。為保持集團內審計部職能的獨立性，集團內審部直接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職能上的匯報。集團內審部經諮詢本公司管理層及主要部門後，獨立計劃每年的內部審計時間表。若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管理層及主要部門發現須予以關注的範疇，亦會以專責方式進行檢討。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就內部審計部呈交的審計結果的數目和嚴重性，以及有關部門所採取的糾正行動均進行積極監察。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續）

根據二零一二年內審報告，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現正有效地運作，於年度內在審核的過程中並無發現嚴重弊病。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及集團內審部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認為目前並無任何懷疑欺詐及不當行為、內部監控不足或涉嫌觸犯法例、規則及規定的情況致董事會相信內部監控系統是沒有成效或有所不足。董事會確信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的內部監控守則條文。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是本公司全職僱員及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所有董事已收到由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認同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溝通的重要性。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與股東通訊政策，制定本公司向股東及公眾投資人仕提供全面及適時之本公司訊息程序，以協助彼等評估本公司之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

股東大會

於二零一二年股東會：

- (i) 大會主席就各項獨立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包括重選董事。
- (ii) 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或假若該委員會主席未能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會，委員會各自的任何委員均有出席解答股東提問。
- (iii) 外聘核數師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會，並就有關審計處理及其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協助董事回答股東的提問。
- (iv) 主席已就所有議案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受聘擔任監察員以確保票數正確地點算。

二零一三年股東會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在香港新界葵涌葵喜街1-11號達利國際中心10樓舉行。二零一三年股東會通告將於會議舉行前不少於二十個營業日發送予股東。

與股東的溝通（續）

以投票方式表決

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已適當地於二零一二年股東會開始時說明。

於二零一三年股東會上，大會主席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要求對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會後之同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上刊登。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會議程序

本公司每年舉行一次股東會議以作為其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其他股東大會乃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提出要求日期持有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表決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隨時有權向本公司作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所列明的任何事項。書面要求必須送達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葵喜街1-11號達利國際中心11樓，註明公司秘書收啟。

股東提呈動議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細則，任何股東如擬提名某位人士（並非依次退任之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有關本公司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內。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建立不同的通訊途徑：(i)股東可收取本公司資料之印刷本及公司通訊；(ii)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一個溝通平台，股東可於會上發表建議及與董事交換意見；(iii)本公司網頁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與本公司溝通之途徑及(iv)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股東提供股份登記事宜。

有關集團之資料（包括中期報告及年報、公告及通函等）乃按時透過多種正式渠道向股東傳達。該等刊發文件，以及公司最新資料均可在本公司的網站內查閱。公司資料及股東及投資者關係資料列載於本年報第121頁至第122頁。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載列於第37頁至第119頁之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續）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收入	5	2,563,116	2,784,166
銷售成本		(1,937,623)	(2,104,741)
經營毛利		625,493	679,425
其他收入		123,013	141,560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42,654	122,983
行政開支		(319,557)	(362,0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8,785)	(309,323)
財務費用	8	(45,737)	(31,882)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19	(1,522)	(152)
除稅前溢利		205,559	240,572
稅項	10		
有關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收益之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72,974
所得稅支出		(35,728)	(59,721)
本年度溢利	11	169,831	253,825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12		
物業重估收益		-	81,436
換算共同控制企業之匯兌差額		127	1,047
換算之匯兌差額		21,027	93,561
於現金流量對沖之對沖工具公平值收益(虧損)		62,388	(22,875)
現金流量對沖重分類至損益		(35,623)	(36,751)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組成之所得稅項		2,513	(14,261)
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50,432	102,15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20,263	355,982
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170,116	253,825
非控股權益		(285)	-
		169,831	253,825
應佔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本公司股東		220,548	355,982
非控股權益		(285)	-
		220,263	355,982
每股盈利	14		
基本		港幣0.57元	港幣0.84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836,530	858,552
租賃預付款	16	131,964	147,459
投資物業	17	665,576	512,295
無形資產	18	—	—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19	19,543	20,938
可供出售投資，成本		675	675
遞延稅項資產	33	33,192	29,108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	20	26,843	27,479
衍生金融工具	21	5,830	—
		1,720,153	1,596,506
流動資產			
存貨	23	427,302	448,644
應收賬項	24	416,892	408,903
應收票據	25	34,412	53,959
租賃預付款	16	2,478	2,771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26	177,078	151,462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27	763	686
可收回稅項		98,818	88,443
衍生金融工具	21	21,351	75,483
結構性存款	22	877,634	417,753
短期存款	28	452,231	449,604
銀行結存及現金	28	767,229	820,419
		3,276,188	2,918,1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29	312,810	304,957
應付票據	29	1,134	–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		221,481	234,720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27	–	1,647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30	589	591
應付稅項		169,232	169,104
衍生金融工具	21	10,565	4,235
融資租約負債	31	162	264
銀行貸款	32	1,846,045	1,496,123
銀行透支	32	192	194
		2,562,210	2,211,835
流動資產淨值			
		713,978	706,29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34,131	2,302,798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負債	31	161	80
遞延稅項負債	33	126,842	105,824
衍生金融工具	21	11,082	52,234
長期服務金撥備	34	3,397	3,375
		141,482	161,513
		2,292,649	2,141,28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	29,721	30,072
股份溢價賬及儲備		2,262,447	2,111,21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292,168	2,141,285
非控股權益		481	–
權益總額			
		2,292,649	2,141,285

載於第37至119頁之綜合財政報告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林富華

董事
蘇少嫻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		總額		
	股本	溢價賬	匯兌儲備	儲備基金	物業重估儲備	股本贖回儲備	對沖儲備	其他儲備	累積盈利		合計	應佔權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0,322	268,184	263,872	33,136	51,530	7,910	24,873	39,853	1,133,897	1,853,577	-	1,853,577
年度溢利	-	-	-	-	-	-	-	-	253,825	253,825	-	253,825
換算之匯兌差額	-	-	93,561	-	-	-	-	-	-	93,561	-	93,561
於現金流量對沖之對沖工具	-	-	-	-	-	-	-	-	-	-	-	-
公平值變動虧損	-	-	-	-	-	-	(22,875)	-	-	(22,875)	-	(22,875)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	-	-	-	-	-	-	-	-	-	-	-
公平值收益之遞延稅項	-	-	-	-	-	-	(2,265)	-	-	(2,265)	-	(2,265)
物業重估收益	-	-	-	-	81,436	-	-	-	-	81,436	-	81,436
物業重估收益產生之遞延稅項	-	-	-	-	(20,359)	-	-	-	-	(20,359)	-	(20,359)
現金流量對沖重分類至損益	-	-	-	-	-	-	(36,751)	-	-	(36,751)	-	(36,751)
關於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之遞延稅項	-	-	-	-	-	-	6,722	-	-	6,722	-	6,722
稅率變動之影響	-	-	-	-	-	-	1,641	-	-	1,641	-	1,641
換算共同控制企業之匯兌差額	-	-	1,047	-	-	-	-	-	-	1,047	-	1,04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	-	94,608	-	61,077	-	(53,528)	-	-	102,157	-	102,157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	94,608	-	61,077	-	(53,528)	-	253,825	355,982	-	355,982
轉至儲備基金	-	-	-	8,690	-	-	-	-	(8,690)	-	-	-
購回股本(包括直接費用)	(250)	(2,209)	-	-	-	250	-	-	(5,569)	(7,778)	-	(7,778)
已確認派發股息(附註13)	-	-	-	-	-	-	-	-	(60,496)	(60,496)	-	(60,496)
	(250)	(2,209)	-	8,690	-	250	-	-	(74,755)	(68,274)	-	(68,27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72	265,975	358,480	41,826	112,607	8,160	(28,655)	39,853	1,312,967	2,141,285	-	2,141,285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		總額
	股本	溢價賬	匯兌儲備	儲備基金	物業重估儲備	股本贖回儲備	對沖儲備	其他儲備	累積盈利	合計	應佔權益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0,072	265,975	358,480	41,826	112,607	8,160	(28,655)	39,853	1,312,967	2,141,285	-	-	2,141,285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	170,116	170,116	(285)	(285)	169,831
換算之匯兌差額	-	-	21,027	-	-	-	-	-	-	21,027	-	-	21,027
於現金流量對沖之對沖工具	-	-	-	-	-	-	-	-	-	-	-	-	-
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	-	-	62,388	-	-	62,388	-	-	62,388
現金流量對沖重分類至損益	-	-	-	-	-	-	(35,623)	-	-	(35,623)	-	-	(35,623)
關於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之遞延稅項	-	-	-	-	-	-	2,513	-	-	2,513	-	-	2,513
換算共同控制企業之匯兌差額	-	-	127	-	-	-	-	-	-	127	-	-	12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21,154	-	-	-	29,278	-	-	50,432	-	-	50,43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21,154	-	-	-	29,278	-	170,116	220,548	(285)	(285)	220,263
轉至儲備基金	-	-	-	4,897	-	-	-	-	(4,897)	-	-	-	-
購回股本(包括直接費用)	(351)	(3,104)	-	-	-	351	-	-	(7,118)	(10,222)	-	-	(10,222)
已確認派發股息(附註13)	-	-	-	-	-	-	-	-	(59,443)	(59,443)	-	-	(59,443)
非控股股東貢獻資本	-	-	-	-	-	-	-	-	-	-	766	766	766
	(351)	(3,104)	-	4,897	-	351	-	-	(71,458)	(69,665)	766	(68,899)	(68,89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21	262,871	379,634	46,723	112,607	8,511	623	39,853	1,411,625	2,292,168	481	2,292,649	

附註：

- (i) 根據相關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及條例，每年在分配利潤前，在中國設立之附屬公司，且屬有限負債，需分撥淨利潤之10%至法定盈餘公積金。該法定盈餘公積金，只可由相應附屬公司董事及相關部門批准，方可使用，以作抵銷累積虧損或增加資本之用。
- (ii) 物業重估儲備乃指重估儲備產生自自用物業及相應租賃預付款轉為投資物業，與遞延稅項抵銷之淨額。當該物業出售，物業重估儲備將轉入累積盈利。
- (iii) 對沖儲備為外幣遠期合約累計公平值變動，其於現金流量對沖內，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
- (iv) 其他儲備為附屬公司累積盈利資本化，貢獻予另外附屬公司之資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營運業務		
除稅前溢利	205,559	240,572
經作出下列調整：		
存貨撥備(回撥)撥備	(1,187)	25,177
呆壞賬撥備	2,414	4,489
商標攤銷	-	516
租賃預付款攤銷	2,438	2,390
財務費用	45,737	31,882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1,522	152
利息收入	(67,855)	(44,671)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05,593)	(136,8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272	89,6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收益)虧損	(6,714)	3,100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之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35,623)	(36,751)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減值虧損確認	4,463	1,5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確認	3,223	29,139
長期服務金撥備	51	1,60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未變現(收益)虧損	(19,166)	26,279
集團內結算匯兌差異	(610)	(19,963)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05,931	218,127
存貨減少(增加)	22,529	(18,036)
應收賬項(增加)減少	(10,403)	12,037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9,547	(14,257)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少	4,891	24,734
應付賬項增加(減少)	3,098	(32,62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134	(340)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減少)增加	(43,172)	11,512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減少)增加	(1,647)	1,644
長期服務金運用	(29)	(718)
衍生金融工具淨變動	95,034	50,205
可追索折讓票據減少(增加)	13,904	(13,771)
營運業務所產生之現金	210,817	238,517
已繳香港利得稅	(11,424)	(12,759)
已繳海外稅項	(15,320)	(45,937)
營運業務流入現金淨額	184,073	179,82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投資活動			
新增結構性存款		(874,394)	(356,021)
新增短期存款		(388,225)	(462,867)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		(57,936)	(150,497)
貸款予獨立第三方		(47,205)	(24,774)
長期銀行存款提取(增加)		527	(527)
提取短期存款		389,567	525,675
提取結構性存款		417,753	360,241
已收利息		67,855	44,671
獨立第三方償還款項		24,774	–
以往年度收購租賃預付款收到政府補貼		14,22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所得款項		1,595	34,084
收購一附屬公司	40	(9,330)	–
共同控制企業償還款項		196	736
貸款予共同控制企業		(4,736)	–
投資活動付出現金淨額		(465,332)	(29,279)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1,276,751	1,459,381
非控股股東貢獻資本		766	–
償還銀行貸款		(940,733)	(1,338,869)
本公司已派股息		(59,443)	(60,496)
已繳利息		(40,730)	(26,746)
支付購回股份		(10,222)	(7,778)
銀行費用		(4,983)	(5,089)
支付融資租約負債之本金部份		(330)	(262)
支付融資租約負債之利息部份		(24)	(47)
融資活動流入現金淨額		221,052	20,094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增加淨額		(60,207)	170,63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820,225	621,715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淨額		7,019	27,874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		767,037	820,225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存分析			
銀行結存及現金		767,229	820,419
銀行透支		(192)	(194)
		767,037	820,225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已詳列於本年報內第121頁。

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等按其營運地區經濟環境之原始貨幣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為製作財務報表及方便使用者，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港元呈列。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成衣製造、零售及貿易。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收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相關資產收回」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相關資產收回」。在此修訂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乃假定是透過出售予以全部收回，以計量遞延稅項，惟於若干情況下有關假設被否定除外。

本集團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其投資物業。由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董事已檢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結論為本集團持有投資物業之業務模式，目的是為了隨時間流逝，大致上消耗投資物業內含有之經濟利益。因此，董事確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載之「出售」假定已遭否定，及該應用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金融資產轉讓」。修訂本對涉及金融資產轉讓之交易增加披露之要求，當金融資產被轉讓時，提高風險承擔之透明度。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金融資產轉讓」（續）

本集團與多間銀行作出安排，轉讓其合約權利予銀行，收取若干應收票據現金流。此安排透過按全數追索基準折讓應收票據予銀行。具體而言，假若於到期日應收票據並未繳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繳交未支付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有關應收票據重大風險及回報，因此繼續確認應收票據全部賬面值及經轉讓為有抵押貸款的已收現金。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該等應收賬項轉讓已作出相關披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提供按修訂本要求披露比較資料。

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其他實體權益披露：過渡性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2011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作出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將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的商業模式持有，且合約現金流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在其後的會計期間以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的會計期間以其公平值計量。除此之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企業可使用不可撤回選項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公平值其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連同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賬內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明顯影響指定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其公平值變動佔其信貸風險變動之分類及計量。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其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需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這種變動的影響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引致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賬重新分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其公平值變動全數於損益賬呈列。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政報告中採用，而應用新準則可能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之投資的所呈報金額。具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可供出售之投資以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已記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然而，其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可提供，需待詳細審查完成。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其披露的唯一指引來源。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確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並規定公平值計量的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除特定情況外，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進行公平值計量及作出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現時僅規範金融工具的三類公平值架構劃分的定量及定性披露，而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擴大至涵蓋其範圍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生效。董事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可導致須於綜合財政報告內，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衍生金融工具作出更廣泛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亦規定將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劃分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當達到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無改變按除稅前或除稅後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選擇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當應用該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現時與抵銷規定有關的應用問題。具體而言，修訂本澄清「現時可合法行使抵銷權」及「變現及結算同時發生」的含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在可實施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下，須披露金融工具的抵銷權及相關安排（如附帶規定）的資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之中期期間，須作出經修訂的抵銷披露。當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於綜合財務報告將更擴大抵銷金融負債之披露。所有對比期間亦須同時提供追溯披露。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才會生效，並須追溯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政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法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了若干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是以公平值列賬外（會計政策解釋如下列出），本綜合財政報告是按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按貨品交易規定的代價之公平值為基準。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帳目基準

綜合財政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業（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若公司有權管治另一企業的財務及營運政策而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時，則控制權確立。

本年度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均以其收購生效日期起或出售生效日期止（選適用者）計算，已包括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若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需作調整，以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在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費用於編製綜合財務報告賬目時抵銷。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權益分開呈列。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帳目基準 (續)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予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及支出總額，需分配予本公司股東及予非控股權益，縱使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餘額。

共同控制企業

合營安排涉及成立獨立實體，由合營各方共同控制其經濟活動，乃列作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計入本綜合財務報告內。按照權益法，共同控制企業投資為首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成本，及後調整，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倘集團所佔的虧損等於或超越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應佔的權益（包括構成本集團對共同控制企業淨投資的任何長期權益），集團將不再確認額外應佔的虧損。確認額外虧損，只限於集團須受法律上或約束性責任或代共同控制企業支付款項。

作會計權益法用途之共同控制企業財務報表，與集團相近環境下，類似交易及事件，以常規會計政策編製。

於收購日，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確認之可供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確認為商譽，包括於投資賬面值內。

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可供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超逾收購成本，直接於損益賬內確認。

應用香港財務會計準則第39號要求，以釐定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投資是否需要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當需要時，投資賬面值全數用以測試減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其可收回價值（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作對比。任何減值虧損，形成投資賬面值之部份。任何減值撥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只限投資額賬面值其後增加部份。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共同控制企業（續）

當出售共同控制企業導致本集團失去共同控制權，於該日任何累計投資以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被認為其首次確認公平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作為財務資產。之前共同控制企業賬面值應佔累計權益及其公平值之差額，包括於釐定出售共同控制企業之損益中。再者，若共同控制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本集團按要求以相同標準，包括所有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共同控制企業相關之金額。因此，若之前該共同控制企業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收益或虧損，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將重分類至損益賬。當失去共同控制企業之控制權，本集團重分類收益或虧損自權益至損益賬（作為重分類調整）。

當集團與共同控制企業進行交易，其溢利或虧損只限於共同控制企業權益與本集團不相關部份於集團財務狀況表確認。

收入確認

收入以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計量，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而應收之金額，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淨額。

當貨品付運及擁有權移交及下列所有條件達成時，銷售貨品之收入予以確認：

- 本集團已轉移貨品之重大風險及擁有權予客戶；
- 本集團對已出售之貨品不再保留一般擁有權附帶之持續管理，也不再予以有效地控制；
- 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
- 交易附帶之經濟利益可望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之已產生成本或將產生成本能可靠計量。

當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向本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算時，財務資產利息收入予以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計提，參考尚存本金及以適用實際利率，而利率為透過財務資產預計年期內，估計日後將收到現金折讓至該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行政用途之土地及建築物，除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如適用。

折舊確認以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除在建工程外，減去以預計可使用年期下的預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計算。預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完結時檢討，以使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可按預期基準列賬。

在建工程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完成及預備作使用時，將分類至適當的類別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當資產已準備作使用時，按其物業資產類別之相同基準，開始折舊。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因業主結束自用且證實變更其使用狀況，需轉為投資物業。於轉換日，若其賬面值與公平值出現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於期後出售或拆卸該資產，其相應之重估儲備將直接轉入累積盈利。

融資租賃資產折舊，按自置資產相同基準之預計可使用年限。無論如何，當沒有合理確定租賃合約完結時，可取得擁有權，資產折舊以相應租賃合約期限或其可用性期限，取其較短者作基準。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再帶來經濟利益時，該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再被確認。因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該項資產的淨出售收入及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損益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投資物業包括土地持有作未來未確定用途，而認為持有作資本增值之用。

投資物業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包括所有有關的直接支出）計量。於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以其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記入當期的損益賬內。

當投資物業出售、永久停止使用或出售該資產預期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該項投資物業不再確認。因不再確認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該項資產的淨出售收入及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該年度的損益賬入賬。

租賃

凡租約條款訂明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歸予承租人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賬內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按最低租約付款之現值（倘為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約負債。

租約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減少租約承擔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之應付餘額之息率固定。融資費用於損益中確認，惟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融資費用除外，於該等情況下，則根據本集團借貸成本之政策（見下會計政策）列入資本。或然租金於產生期內損益賬確認。

經營租約付款，按其相關租約條文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除非其他系統化基準存在，對租賃資產消耗之經濟效益時間模式更具代表性。由經營租約產生之或然租金於產生期內損益賬確認。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當訂立經營租約而獲取租約獎勵，此等獎勵則確認為債務。累計獎勵的利益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及於租金開支中扣除，除其他系統化基準存在，對租賃資產消耗之經濟效益時間模式更具代表性。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成份，本集團評估對每項成份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予本集團，以把每項成份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約。倘若，兩項成份均清晰列為經營租賃，則全份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特別是，最低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賃期開始時，需按出租方從租賃土地及樓宇所獲取利益的相應公平值比例分配。

對於租賃款項能可靠地劃分，土地租賃權益應作為經營租賃入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租賃預付款」，以直線法攤銷，若分類為投資物業並以公平值模式入賬則除外。當租賃款項不能可靠地劃分土地及建築物，整體租賃一般分類為融資租約及入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告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其功能貨幣（即實體主要經營之經濟環境之貨幣）於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記錄。於報告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以報告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惟組成本集團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部份之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及於權益中累計，及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因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內之損益中。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日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有關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中累計（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指：出售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共同控制企業之控制權），所有相關業務佔本公司持有人權益內之累計匯兌差異，重分類至損益。再者，相關於出售部份附屬公司，且不使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累計匯兌差異按分佔比例再分配予非控股權益，及不會於損益賬確認。於其他所有部份出售，（指：出售部份共同控制企業且不使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累計匯兌差異按分佔比例於損益賬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較長時間才可作預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其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可作預定用途或出售為止。特定借貸在其應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所作之臨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需於合適作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已於產生期內損益賬確認。

稅項

稅項支出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除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除之收入或開支項目，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純利不同。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日已頒佈或證實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政報告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臨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扣減臨時差異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倘若交易中由商譽或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該等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須就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所產生應課稅臨時差異予以確認，除本集團能夠控制臨時差異撤回，及此臨時差異在可預見的將來很可能不會撤回。遞延稅項資產產生自可扣減臨時差異連同該投資及權益，有可能及足夠用以抵銷應課稅盈利時予以確認，及預期於預見將來予以撤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帳面值乃於各個報告日進行檢討，並於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日已頒佈或證實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清還負債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日預期產生稅務後果，以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

用以計量遞延稅項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假設該等物業之賬面值，可經出售，而全部收回，除非該假設被否定。該假設被否定，當投資物業折舊及以業務模式持有，目的是為了隨時間流逝，大致上消耗投資物業內含有之經濟利益。若假設遭否定，該等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則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載一般原則下計量（即基於物業將於預計可收回方式）。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賬確認，惟倘遞延稅項相關之項目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之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需在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附帶條件及將可收取時，方可確認。

本集團有系統地將政府補貼及相關之成本，在預期賠償期間損益賬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續）

尤其，政府補貼首要條件為本集團需購買、建造或收購非固定資產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相關資產賬面值扣除及有系統合理地在有效年期轉入損益。政府補貼為應收款項，以補償已產生支出或損失，或對本集團提供即時的財政支持，且當收到補貼期間，沒有未來相關成本於在損益賬確認。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為個別購入及擁有其有限使用期，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無形資產攤銷按預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量。於每個報告期完結時，覆閱預計使用年期及攤銷方式，以預期基準，將有效預算變動計入。

在不再確認無形資產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即出售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資產不再確認期間的損益賬確認。

研究及發展費用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內列支。

由發展項目（或從一項在發展階段之內部項目）引起之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只會且僅會在以下各項被證明之情況下會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上可行性，以使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可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之能力；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之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發展項目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能可靠計量無形資產在發展期間應佔費用。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研究及發展費用 (續)

當無形資產首次滿足上述確認條件日期起，所產生之費用總額，為內部產生無形資產首次確認之金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扣除。在首次確認期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分別以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 (若有) 計量，與購置無形資產相同。

存貨

存貨按原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完成之全部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之必需成本。

退休福利費用

國家監管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當僱員提供服務後，從而有權獲得供款時，計作開支。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首先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 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於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 (按適用)。就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而言，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依據財務資產性質及功能分類及於首次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能實際於該項財務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 (如適用) 折現預計未來現金收入 (包括所有合約內交易雙方所收取或支付構成整體實際利息一部分之費用、交易成本及所有溢價或折讓) 之利率。

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當衍生工具未有指定及非有效地作為對沖；或合約內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許可整個合併合約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公平值之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確認於損益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財務資產所賺取的任何利息及包括於全面損益表內其他收益項目中。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非於活躍市場報價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期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短期存款、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存款及現金）均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參閱下文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或並無列作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或持有至到期財務資產之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持有長期投資項目之金融工具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價報價，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與衍生工具連結及必須以交收該等無報價的股本工具作結算，於各個結算日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參閱下文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財務資產之減值

財務資產（除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於每個報告日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財務資產於有客觀憑證顯示該財務資產於首次確認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導致其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時，作出減值。

就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相關投資之公平值出現重大或長期下跌並低於其成本時，可考慮為減值之客觀憑證。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之減值 (續)

就其他財務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憑證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約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無法或拖欠繳付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陷於破產或財政重組。

就若干財務資產類別，如應收賬款，評估為不會個別作減值之資產，及於其後集中一併評估減值。應收賬款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憑證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延遲付款數量有所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關聯應收賬款拖欠。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採用原來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是以資產賬面值與以市場類似財務資產回報率估計將來現金流量折讓後之現值差額。此類減值虧損於期後將不可被撥回。

與所有財務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財務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應收賬項除外，該等賬項之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應收款項被考慮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如期後收回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則計入損益。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主旨，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

股本權益工具為帶有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指該項財務負債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預計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整體構成部份實際利率之所有已付或收取之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實際折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負債

當衍生工具未有指定及非有效對沖工具時，財務負債分類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負債。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算，由重估產生之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確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財務負債相關的任何利息付款。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項、應付票據、其他應付賬項及購貨預提、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應付聯營公司賬項、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均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股本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權益工具乃按已收取之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購回本公司股本權益工具，直接於股本權益確認及扣減。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之股本權益工具，不會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衍生工具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平值作首次確認及其後以報告日之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是指定且有效的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內確認的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的類別。

對沖會計法

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為現金流量對沖，對沖預期極可能發生外幣風險之集團內交易及對沖本集團浮息銀行貸款附帶之利率風險。就對沖外幣風險，對沖項目代表預期極可能，相關集團實體以非功能貨幣發生之集團內交易，及對沖安排之外幣風險將影響綜合損益賬。就對沖利率風險，對沖項目為本集團之浮息銀行貸款及對沖風險代表在利率變動下，波動之利息支出。

於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已記錄對沖工具和被對沖項目的關係，及進行各類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標及其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時和進行期間，本集團記錄用於對沖關係之對沖工具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之變動。

現金流量對沖

指定及符合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其有效部份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分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或虧損。

當對沖項目於損益確認，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股本權益（對沖儲備）之金額，於期內重分類至損益賬。

當集團撤銷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或其不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要求時，停止對沖會計法處理。當預期交易最終將於損益確認時，任何收益或損失保留於權益內可同時於損益確認。當預期交易估計不會發生時，於權益內累積收益或損失需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確認終止

只有從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轉讓財務資產，並將資產之所有權及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倘若本集團保留轉移資產之所有權或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財務資產，並把收到的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應收代價及已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損益之總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本集團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本集團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日評估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減值虧損之跡象。如任何該等跡象出現，需估計其可收回值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範圍。當不可能預期個別資產之可收回值，本集團預算按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內可收回值。於合理及統一可識別的分配基準下，集團資產也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在合理及統一可識別的分配基準下，分配予最細組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值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折讓為現時價值，以稅前折讓比率，其反映現有市場評估包括金錢之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而預期未來現金流未作調整。

倘若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值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被減至其可收回值，減值虧損立即於損益確認。

於撥回減值虧損時，資產之賬面值可調整至重新釐定之可收回值，惟不可高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未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可即時被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預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對不容易從其他來源顯現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已考慮其他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跟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均會定期復審。會計上估計的修訂會於該估計修訂期間確認（若修訂只影響該期間），或於該估計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若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

以下是於報告日相關未來的重要假設及其他預計不確定的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存在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有重大調整的嚴重風險。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審核於報告日之賬齡分析，並對確認為不再適合用於生產之過時及滯銷庫存品進行撥備。管理層預期該等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之可變現淨值，主要根據最近期之發票價格及目前市場狀況而釐定。但因業務競爭，該等價格可能於期後受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日對每項產品進行審閱，並對其作出撥備。於報告日，存貨賬面值港幣427,30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48,644,000元）。

利得稅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及交換意見階段，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地確定。假若，稅務局徵收稅項與預算金額不符，可能出現重大稅務支出（詳情參閱附註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減值，需估計其可收回值高於出售公平值減去成本或使用中價值。計算使用中價值，需本集團估計該等資產預期產生將來現金流量及一合適的折讓率，以計算現有價值。於實際將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因條件及環境變動修改將來現金流量，折讓後修改的現金流量少於賬面值，重要的減值虧損可能產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為港幣836,53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58,552,000元）。

4. 預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應收賬項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審核應收賬項賬齡分析、過往還款狀況，並考慮將來現金流量之預期，以確定應收賬項撥備。於實際將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減值虧損可能產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項賬面值為港幣416,892,000元（扣除呆壞賬撥備港幣27,787,000元）（二零一一年：賬面值港幣408,903,000元，扣除呆壞賬撥備港幣28,870,000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

本集團委派獨立專業估值師，確定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估值師應用市場值基準包含其他事物、若干預期包括可對比市場交易、適合的資本化比率及應享有的收入潛力及再發展潛力。依靠著估值，管理層判斷及同意其估值方式可反映現有市場狀況。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賬面值為港幣665,576,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12,295,000元）。

5. 收入

收入乃指本集團已售出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成衣製造及貿易	1,948,520	2,056,223
品牌業務	614,596	727,943
	2,563,116	2,784,166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提供資料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執行董事，用以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乃按出售貨品種類作分析，包括(i)成衣製造及貿易及(ii)品牌業務，代表本集團已發展品牌之成衣銷售。

本集團之營運及可呈報分類為(i)成衣製造及貿易及(ii)品牌業務。

收入及業績分類

下列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分析本集團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分類總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額	1,948,520	614,596	2,563,116	–	2,563,116
分部間之銷售額(註)	193,855	–	193,855	(193,855)	–
分類收入	2,142,375	614,596	2,756,971	(193,855)	2,563,116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285,299	(30,183)	255,116	(3,820)	251,296
財務費用					(45,737)
除稅前溢利					205,559

6. 分類資料 (續)

收入及業績分類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分類總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額	2,056,223	727,943	2,784,166	-	2,784,166
分部間之銷售額 (註)	217,564	-	217,564	(217,564)	-
分類收入	2,273,787	727,943	3,001,730	(217,564)	2,784,166
業績					
分類溢利	263,689	11,564	275,253	(2,799)	272,454
財務費用					(31,882)
除稅前溢利					240,572

註： 分部間之銷售額乃按照集團公司彼此訂立外發生產加工合同之議定條款而收費。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載列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類溢利是指在各分類並無財務費用分配的情況下所賺取之溢利。為各分類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匯報時，作為評核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再者，因按經營分類之資產及負債沒有提供予本公司執行董事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續)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已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5,289	11,983	77,272
租賃預付款攤銷	2,438	–	2,438
呆壞賬撥備	1,966	448	2,414
存貨撥備 (撥回)*	2,368	(3,555)	(1,187)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減值虧損	4,463	–	4,4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3,223	–	3,22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38,761	–	38,761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05,419	174	105,5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收益	6,714	–	6,714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1,522	–	1,522

* 當已提撥備之存貨出售時，其相應存貨撥備已沖回。

6. 分類資料 (續)

其他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已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1,722	7,881	89,603
商標攤銷	516	—	516
租賃預付款攤銷	2,390	—	2,390
呆壞賬撥備	2,775	1,714	4,489
存貨撥備	18,459	6,718	25,177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減值虧損	1,312	197	1,5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5,878	13,261	29,13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2,526	—	2,526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19,945	16,952	136,8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虧損	2,636	464	3,100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152	—	152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續)

地區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分佈位於美國、歐洲、大中華及其他地區。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地區位置具體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美國	1,176,251	1,423,024	1,242	2,536
歐洲	512,438	587,160	951	1,583
大中華	688,317	631,375	1,631,796	1,514,585
其他	186,110	142,607	81	129
	2,563,116	2,784,166	1,634,070	1,518,833

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共同控制企業權益、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人壽保險按金及保費預付款及衍生金融工具。

主要客戶資料

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內，一位客戶於成衣製造及貿易分類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該收入約為港幣2億6,900萬元。

於2011年12月31日止年內，成衣製造及貿易分類或品牌業務分類客戶中，並無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收益(虧損)	6,714	(3,100)
呆壞賬撥備	(2,414)	(4,48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38,761	(2,526)
匯兌收益淨額	1,686	26,849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05,593	136,897
減值虧損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23)	(29,139)
—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4,463)	(1,509)
	142,654	122,983

8.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及透支	40,730	26,746
融資租約	24	47
銀行費用	4,983	5,089
	45,737	31,882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董事酬金

酬金已付或應付7位（二零一一年：7位）董事分列如下：

	袍金 港幣千元	其他酬金			總酬金 港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表現掛鈎 獎勵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林富華	200	5,056	14	3,500	8,770
蘇少嫻	200	2,391	14	1,300	3,905
陳華疊	200	—	—	—	200
胡經緯	200	—	—	—	200
黃紹開	200	—	—	—	200
梁學濂	200	—	—	—	200
楊國榮	200	—	—	—	200
二零一二年總額	1,400	7,447	28	4,800	13,675

	袍金 港幣千元	其他酬金			總酬金 港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表現掛鈎 獎勵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林富華	200	5,058	12	3,700	8,970
蘇少嫻	200	2,328	12	1,300	3,840
陳華疊	200	—	—	—	200
胡經緯	200	—	—	—	200
黃紹開	200	—	—	—	200
梁學濂	200	—	—	—	200
楊國榮	200	—	—	—	200
二零一一年總額	1,400	7,386	24	5,000	13,810

9.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董事酬金（續）

表現掛鈎獎勵乃按董事個別表現釐定及由薪酬委員會審批。

此兩年內，本集團並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作為失去職位之補償，或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之獎勵。此兩年內，並無董事放棄其任何酬金。

僱員薪酬

集團內五位薪酬最高之僱員中，二位（二零一一年：二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於上載列。餘下三位（二零一一年：三位）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834	4,6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	36
表現掛鈎獎勵	3,000	3,000
	7,875	7,719

其薪酬範疇如下：

	二零一二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一年 僱員人數
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2,500,000元	2	1
港幣2,5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1	2
	3	3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稅項支出：		
香港	(15,131)	(11,500)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6,530)	(18,475)
其他法定地區	(136)	(240)
中國附屬公司就已分派利潤之預扣稅項	(6,086)	(10,282)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香港	10,552	(315)
中國（註）	(1,507)	50,450
其他法定地區	(170)	712
	(19,008)	10,350
遞延稅項（附註33）：		
本年度	(16,720)	(14,537)
稅率變動	-	(5,93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註）	-	23,370
	(16,720)	2,903
	(35,728)	13,253
就報告而作出分析：		
有關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收益之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72,974
所得稅支出	(35,728)	(59,721)
	(35,728)	13,253

10. 稅項 (續)

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超額撥備的中國稅款其中港幣49,604,000元及沖回遞延稅項負債港幣23,370,000元，為相對於過往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之收益。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因杭州市政府制訂城市重建規劃，本集團出售位於留下街及登雲路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出售」）及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確認出售收益港幣3.61億元及港幣5,300萬元。出售收益之遞延所得款項相應之遞延稅項負債已計提，及當收到所得款項時，出售相關稅項為應付稅項。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及二零一一年一月，本集團已收到相關出售之所有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提交就出售所帶來的成本金額及說明性質之經審核報告予當地稅務局。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政策性搬遷或處置收入有關企業所得稅處理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118號）（「國稅函(2009)118號」），因政府制訂城市重建規劃，而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的所得款項，可扣除重置廠房所帶來的相關成本後，而相關成本需符合該條例之範圍內，才計算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一一年，當地稅務局已退回本集團以往就有關出售已繳納之稅款人民幣1,150,000元（相等於港幣1,369,000元）。基於成本報告及本集團已收回退稅，本公司董事考慮搬遷計劃中，購入及／或改進資產之資本性開支，根據國稅函(2009)118號，於計算企業所得稅時，是可扣除的。據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沖回就出售相應超額的應付稅項及已確認之遞延稅項，其過往計提基準為未扣除資本性開支。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按照稅務局慣例，稅務局已就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二零零零／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一／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年、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五／二零零六年之課稅年度發出預計／新增評估單／稅務評估單（「評估單」）。同時，在進行審查期間稅務局或會就其後年度作出評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反對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年、二零零零／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一／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年、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五／二零零六年之課稅年度評估單的「有條件緩繳稅款令」，已購買約港幣98,06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7,690,000元）的儲稅券。

除稅務審查外，本集團其中一間公司就提出反對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評稅通知書，購買約港幣753,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753,000元）之儲稅券，該金額已計入可收回稅項中。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續)

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及交換意見階段，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地確定。管理層已跟隨過往撥備基準作出香港稅項撥備。董事認為，為此而作出之撥備是足夠的。

兩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以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除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及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外，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於二零一一及二零一二年，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及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分別被確認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由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起三年期間，應課所得稅率為15%。

在其他法定地區的應課稅額按其在相關地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溢利之對照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05,559	240,572
按所得稅率16.5%計算稅項	(33,917)	(39,694)
附屬公司於其他地區之不同稅率影響	(1,212)	(9,350)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之稅項影響	(251)	(25)
非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5,781	8,257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項影響	(10,815)	(9,657)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影響	(5,493)	(2,838)
附屬公司未分派利潤之預扣稅項(附註33)	(6,000)	(9,376)
運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項影響	2,221	66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875	74,217
就研究及發展產生成本及購買國內生產機器及設備 得到額外稅務扣減	6,683	11,824
稅率變動而對遞延稅項之影響	-	(5,930)
其他	(1,600)	(4,841)
年內稅項	(35,728)	13,253

11. 本年度溢利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貨品成本確認為費用（已計入「銷售成本」）(附註v)	1,951,973	2,143,926
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77,013	89,261
租賃資產	259	342
商標攤銷（已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	516
租賃預付款攤銷	2,438	2,390
	79,710	92,509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已計入「銷售成本」）(附註iii)	(1,187)	25,177
核數師酬金	3,525	3,486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43,687	28,676
或然租金 (附註i)	23,098	37,74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花紅	531,846	546,12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957	8,514
	547,803	554,641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至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附註iv)	(36,948)	(39,185)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至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已計入「財務費用」）	1,325	2,434
研究及開發費用確認為支出（已計入「銷售成本」）	74,934	87,885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22,947)	(20,638)
減：出租投資物業支出	3,693	2,686
租金收入淨額	(19,254)	(17,952)
政府補貼（已計入「其他收入」）(附註ii)	(8,401)	(51,623)
於貸款及應收賬款之投資收入（已計入「其他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27,078)	(22,494)
— 貸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利息收入	(3,535)	(686)
	(30,613)	(23,180)
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工具投資收入 （已計入「其他收入」）		
— 結構性存款利息收入	(37,242)	(21,491)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本年度溢利（續）

附註：

- (i) 或然租金按相關店舖銷售達若干指定水平時，以銷售之若干百分比而釐定。
- (ii) 該金額為中國政府給予的政府補貼，作為鼓勵本集團於國內擴大其業務。該補貼予本集團為無附帶條件及不涉及資本開支。
- (iii) 當已提撥備之存貨出售時，其相應存貨撥備已沖回。
- (iv) 金額港幣22,598,000元（二零一一年：無）及港幣14,35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9,185,000元），已分別計入銷售成本內。
- (v) 金額港幣1,951,973,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143,926,000元）已包括存貨撥備撥回港幣1,187,000元（二零一一年：存貨撥備港幣25,177,000元）。

12.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公平值收益（虧損）	62,388	(22,875)
重分類調整至損益	(35,623)	(36,751)
	26,765	(59,626)
物業重估收益	—	81,436
換算共同控制企業之匯兌差額	127	1,047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異	21,027	93,561
其他全面收益	47,919	116,418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組成之稅項：		
— 物業重估	—	(20,359)
— 現金流量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	(57)	(2,265)
— 重分類調整至損益	2,570	6,722
— 稅率變動影響	—	1,641
	2,513	(14,261)
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50,432	102,157

13. 股息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於本年內已確認分派及已付之股息：		
中期股息－於二零一二年每股普通股股份港幣5仙 (二零一一年：於二零一一年港幣7仙)	14,861	21,109
末期股息－於二零一一年每股普通股股份港幣15仙 (二零一一年：於二零一零年港幣13仙)	44,582	39,387
	59,443	60,496

董事會建議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15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5仙)，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計算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70,116	253,825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97,299,861	302,402,077

未呈列攤薄每股盈利，因於年內或相應報告期末，並無未行使潛在普通股。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樓宇 (香港)	樓宇 (其他地區)	在建工程	租賃 物業裝修	廠房及 設備	傢俬及 裝置	汽車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058	13,886	554,933	18,654	150,978	492,030	150,695	32,439	1,418,673
添置	-	-	24,217	31,804	4,728	25,996	18,559	2,703	108,007
轉撥	-	-	8,504	(21,709)	136	1,840	11,229	-	-
轉至投資物業	-	-	(14,797)	-	-	-	-	-	(14,797)
出售／撤銷	-	-	(117)	-	-	(16,210)	(12,217)	(5,205)	(33,749)
匯兌調整	-	-	20,435	830	6,816	23,173	4,930	1,029	57,21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8	13,886	593,175	29,579	162,658	526,829	173,196	30,966	1,535,347
添置	-	-	2,068	21,937	8,373	12,697	9,184	3,109	57,368
轉撥	-	-	14,804	(43,122)	614	27,704	-	-	-
出售／撤銷	-	-	(3,039)	(3,279)	(12,599)	(6,852)	(3,030)	(3,681)	(32,480)
匯兌調整	-	-	3,426	46	1,017	3,107	891	220	8,70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8	13,886	610,434	5,161	160,063	563,485	180,241	30,614	1,568,942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75	4,233	70,642	-	81,913	269,344	114,020	24,974	566,301
年內撥備	104	278	12,786	-	22,131	36,835	15,162	2,307	89,603
出售時抵銷／撤銷	-	-	(57)	-	-	(13,107)	(12,035)	(4,302)	(29,501)
轉入投資物業	-	-	(3,490)	-	-	-	-	-	(3,490)
減值虧損計入損益賬	-	-	-	3,279	25,860	-	-	-	29,139
匯兌調整	-	-	5,167	81	4,850	11,738	2,201	706	24,74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9	4,511	85,048	3,360	134,754	304,810	119,348	23,685	676,795
年內撥備	105	278	14,504	-	8,541	36,054	15,533	2,257	77,272
出售時抵銷／撤銷	-	-	(738)	(3,279)	(12,599)	(6,467)	(2,812)	(3,009)	(28,904)
減值虧損計入損益賬	-	-	-	-	-	3,223	-	-	3,223
匯兌調整	-	-	655	10	717	1,901	599	144	4,02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4	4,789	99,469	91	131,413	339,521	132,668	23,077	732,41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74	9,097	510,965	5,070	28,650	223,964	47,573	7,537	836,53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9	9,375	508,127	26,219	27,904	222,019	53,848	7,281	858,552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中期租約：		
香港土地及樓宇	12,771	13,154
香港以外樓宇	510,965	508,127
	523,736	521,281

上列項目除在建工程外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作出折舊：

土地及樓宇	2% to 5%
租賃物業裝修	租約年期或5年（較短者）
廠房及設備	9% to 20%
傢俬及裝置	9% to 25%
汽車	15% to 25%

汽車賬面值包括港幣46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711,000元）為經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對本集團生產資產進行審閱及確定廠房及設備內若干資產因技術已過時，需全額減值。據此，確認減值虧損港幣3,223,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附帶若干租賃物業裝修之現金產生單位，出現經營虧損，本公司董事確定此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未來現金流，將小於其賬面值及確認減值虧損港幣13,261,000元。此現金產生單位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已全數作減值。再者，管理層考慮在建工程中有一發展中存貨管理軟件技術已過時。據此，確認減值虧損約港幣3,279,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考慮杭州寫字樓裝修破舊及決定對杭州寫字樓進行裝修工程。據此，租賃物業裝修賬面值港幣12,599,000元，作全數撇銷。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預付款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租賃預付款包括：		
於香港以外之中期租賃土地	134,442	150,230
就報告而作出之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131,964	147,459
流動資產	2,478	2,771
	134,442	150,23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本集團獲得關於二零一一年收購租賃預付款之政府補貼港幣14,227,000元。該政府補貼已於租賃預付款賬面值扣除及於相關土地使用期內確認。

17.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68,035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轉入	93,747
於損益賬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136,897
匯兌調整	13,61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2,295
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附註40)	44,676
於損益賬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105,593
匯兌調整	3,01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5,576

17. 投資物業（續）

上述投資物業賬面值包括：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於香港之中期租賃土地及樓宇	261,000	162,000
於香港以外之長期租賃土地及樓宇	404,576	350,295
	665,576	512,295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公平值，是由兩間與本集團無任何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及新昌信安達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按其估值基準評估。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為測量師公會成員，新昌信安達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為中國合資格公開評估師。評估以參考市場於相同地區及狀況下，類似物業交易價格及淨收入資本化基準與應享有的收入潛力及再發展潛力。

本集團於以經營租約形式收取租金或以作資本增值的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入賬。

18. 無形資產

	商標 港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73
累積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6,357
年內撥備	51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73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商標分10年攤銷。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共同控制企業投資成本	9,982	9,982
收購後應佔溢利	4,763	6,285
匯兌調整	4,798	4,671
	19,543	20,938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如下：

名稱	公司結構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股權		董事會投票權		溢利分配		
			2012 %	2011 %	2012 %	2011 %	2012 %	2011 %	
杭州達利富絲綢染整 有限公司	公司形式	中國	51	51	50	50	51	51	衣料印染及 砂洗
蘇州達燕製衣有限公司 (「蘇州達燕」)(附註)	公司形式	中國	51	51	60	60	51	51	成衣製造
The Silk Passion Company Limited (「Silk Passion」)(附註)	公司形式	香港	51	51	60	60	51	51	絲綢產品 貿易及 市場推廣
永浩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形式	香港	50	50	50	50	50	50	閒置

附註：本集團持有蘇州達燕及Silk Passion 51%註冊股本及60%董事會投票權。但根據蘇州達燕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及Silk Passion之合營協議，所有重大事件需要本集團與另一重大股東共同同意。所以，蘇州達燕及Silk Passion被列為本集團共同控制企業。

19.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續)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以權益法計算之財務資料總括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48,916	43,335
非流動資產	15,613	17,046
流動負債	26,208	19,326
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淨資產	19,543	20,938
於損益賬確認收入	47,395	62,989
於損益賬確認支出	50,380	63,287
本年度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1,522)	(152)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分佔若干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不確認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金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不確認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4,084	1,075
累計不確認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6,152	2,068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購買人壽保險按金及預付保費	26,843	26,952
長期銀行存款	-	527
	26,843	27,479

購買人壽保險按金及預付保費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本集團與保險公司訂立人壽保險保單，為一名執行董事提供保險。根據該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達利製衣管理有限公司（「達利製衣管理」），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投保額約10,000,000美元（相約港幣77,500,000元）。達利製衣管理需繳付總保費3,582,000美元（相約港幣27,763,000元），包括保單之首期保費214,941美元（相約港幣1,666,000元）。達利製衣管理可隨時要求退保保單之部份或全部，及以現金收回於保單撤銷日之現金值，按已繳總保費加上累計保證利息收入及扣除保單之首期保費而釐定。此外，若於第一至第十五受保期間撤銷保單，則需支付既定退保費用。於受保日起，總保費已劃分為保單按金及預付人壽保險保單費用。預付人壽保險保單費用，按投保年期攤銷至損益賬，保單按金按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值列賬。於第一年，保險公司將以保證年利率5.2%支付達利製衣管理利息，其後年度則以保證最低年利率3%支付。

保單按金於首次確認時，有效年利率為4.61%，按預期保單於有效期15年將收回折讓現金，扣除退保費用之影響。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單之預期年期由首次確認起維持不變，董事認為選擇終止保單對財務影響不大。

長期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銀行存款附帶固定年利率5.0%及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七日期滿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類為短期存款於流動資產項下。

21.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財務資產		
現金流量對沖		
— 外幣遠期合約	9,303	14,574
— 利率掉期	22	9
	9,325	14,583
其他衍生工具（非按對沖會計法）		
— 雙重貨幣遠期合約	9,099	1,684
— 觸及後失效遠期合約	—	1,211
— 限額遠期合約	8,757	58,005
	17,856	60,900
	27,181	75,483
財務負債		
現金流量對沖		
— 外幣遠期合約	8,295	40,284
— 利率掉期	407	441
	8,702	40,725
其他衍生工具（非按對沖會計法）		
— 雙重貨幣利率掉期	10,035	—
— 雙重貨幣遠期合約	—	7,363
— 限額遠期合約	2,910	7,676
— 雙重貨幣觸及後失效遠期合約	—	705
	12,945	15,744
	21,647	56,469
就報告而作出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5,830	—
流動資產	21,351	75,483
	27,181	75,483
非流動負債	11,082	52,234
流動負債	10,565	4,235
	21,647	56,469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衍生金融工具（續）

現金流量對沖

外幣遠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指定外幣遠期合約為高效能對沖工具，以管理集團內若干預期外幣銷售予集團內部及外部的單位，而帶來外幣風險。

兩年期間，本集團要求國內附屬公司（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就預期以港元內部銷售予集團公司後，再以美元銷售予最終客戶，使用外幣遠期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管理層認為國內附屬公司之對沖為高效能及於集團層面，銷售成本主要為人民幣，當相應人民幣流動至以美元銷售予最終客戶時，能有效地對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未結匯外幣遠期合約為出售港元折換人民幣。考慮港元與美元掛鈎，港元與美元間風險不大，失效部份亦視作輕微。

再者，本集團亦安排及簽訂外幣遠期合約，以對沖集團預期以美元銷售予最終客戶之外幣風險。尤其，本集團以外幣遠期合約，出售美元折換人民幣。管理層認為該等對沖對集團展望以美元銷售予最終客戶為有效對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結匯外幣遠期合約為3.84億美元（二零一一年：3.2億美元），出售美元折換人民幣，以匯率人民幣6.251元至人民幣6.442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251元至人民幣6.42元）折換1美元，由相應報告日起最多24個月到期（二零一一年：24個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結匯外幣遠期合約為港幣4.11億元，出售港元折換人民幣，以匯率人民幣0.8346元至人民幣0.8435元折換港幣1元，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餘下最多5個月到期。外幣遠期合約條款，基於極可能出現之預期銷售而協定。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淨公平值收益約港幣1,008,000元（二零一一年：淨公平值虧損港幣25,710,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對沖儲備累計，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零一一年：由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不同期間，預期對應外幣銷售出現時，可轉入損益賬。於淨公平值收益內港幣5,235,000元（二零一一年：淨公平值虧損港幣40,284,000元），預期於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可重分類至損益賬。

年內，外幣遠期合約於現金流量對沖有效部份，金額港幣36,94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9,185,000元）當銷售至最終客戶及影響損益，已由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

21. 衍生金融工具（續）

現金流量對沖（續）

利率掉期

本集團以利率掉期管理利率變動對集團若干浮動利率銀行貸款風險。浮動至固定利率掉期，鎖定年利率範圍由2.03%至3.07%（二零一一年：1.32%至1.52%）。利率掉期配合對沖相關銀行貸款主要條款，故此，管理層認為該利率掉期為高效能對沖工具。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掉期合約公平值虧損港幣38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32,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對沖儲備中累計，及預期當對沖利息支出確認及影響損益，於掉期期間不同日期，可轉入損益。利率掉期合約總金額港幣11.88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0.5億元），將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到期。

利率掉期合約於現金流量對沖有效部份，金額港幣1,32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434,000元），已於年內由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至損益內財務費用中。

其他衍生工具（非按對沖會計法）

雙重貨幣遠期合約

該金額為雙重貨幣遠期合約之公平值，合約總值600萬美元（二零一一年：9,900萬美元），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期間每月結算，兌換人民幣與美元，以兌匯率人民幣6.58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466元至人民幣6.88元）折換1美元。合約將於到期日按即期兌換匯率，由銀行判斷，以港元或美元淨額結算。公平值收益港幣14,141,000元（二零一一年：公平值虧損港幣9,229,000元）已確認於損益。

雙重貨幣利率掉期

該金額為雙重貨幣利率掉期合約之公平值。根據掉期合約條款，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日，按本金港幣7,000萬元以固定年利率1%，支付利息。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日，本集團將每年按本金7,000萬元以固定年利率2.1%，支付利息。相對，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日每季度，按本金港幣7,000萬元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浮動利率，收取利息。同時，本集團將每年，按本金9,014,000美元以合約內列明公式計算浮動利率，支付或收取利息，期間本集團有可能支付年利率上限為2%。公平值虧損港幣10,035,000元（二零一一年：無）已確認於損益。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其他衍生工具 (非按對沖會計法) (續)

限額遠期合約

該金額為不交收限額遠期合約之公平值，合約總值1.68億美元 (二零一一年：2.28億美元)。若結算日，人民幣兌換美元匯率高於／低於相應合約中指定較高合約匯率，本集團將支付／收取款項。若結算日，即期匯率高於合約中指定較高匯率，本集團需支付兩倍金額予相應銀行。前面所述相應合約中指定較高合約匯率，由人民幣6.31元至人民幣6.585元 (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45元至人民幣6.9元) 兌換1美元。合約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期間不同日期結算。

公平值收益港幣35,103,000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11,056,000元) 已確認於損益。

觸及後失效遠期合約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為觸及後失效遠期合約總值1,200萬美元之公平值，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期間，指定月份固定日，當人民幣與美元兌換匯率低於人民幣6.255折換1美元，本集團需支付相關銀行；當人民幣與美元兌換匯率介乎人民幣6.255至人民幣6.88間折換1美元，本集團可收取相關銀行款項。當即期兌換匯率於固定日高於人民幣6.88折換1美元，則沒有結算。公平值虧損港幣408,000元 (二零一一年：公平值虧損港幣2,588,000元) 已確認於損益。

雙重貨幣觸及後失效遠期合約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為雙重貨幣觸及後失效遠期合約之公平值，在合約總值650萬美元中，本集團需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以指定兌換率兌換人民幣與美元。於到期日，合約將基於到期日即期兌換匯率，以人民幣或美元淨額結算。再者，當即期兌換匯率高於相應合約內指定兌換匯率，合約予以取消。公平值虧損港幣40,000元 (二零一一年：公平值虧損港幣1,632,000元) 已確認於損益。

上列衍生工具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按財務機構提供之評估而釐定，於結算期末以引述的利率及遠期折換率，基於可得收益曲線以折讓之預期現金流作計量。

22. 結構性存款

結構性存款於國內銀行存入及包含嵌入衍生工具，其回報確定於參考市場上若干兌換匯率或利率報價。結構性存款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於報告日結構性存款之主要條款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金金額	到期日 (附註a)	收益年利率	附註
人民幣246,000,000	二零一三年四月至八月	由3.3%至5.5%	(b)
人民幣393,000,000	二零一三年一月至八月	由2.4%至5.5%	(c)
人民幣40,000,000	二零一三年五月	由3.5%至4.6%	(d)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金金額	到期日 (附註a)	收益年利率	附註
人民幣327,00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至八月	由2.2%至6%	(b)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結構性存款（續）

附註：

- (a) 提前終止合約由發行銀行選擇。
- (b) 收益年利率取決於生效日至到期日內，國際外匯市場上歐元與美元的即期兌換匯率，是否界乎相應合約範圍內。
- (c) 收益年利率取決於生效日至到期日內，國際外匯市場上澳元與美元的即期兌換匯率，是否界乎相應合約範圍內。
- (d) 收益年利率取決於生效日至到期日內，國際外匯市場上港元與美元的即期兌換匯率，是否界乎相應合約範圍內。

於報告期末，結構性存款由相應單位提供評估之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按有關利率及兌換匯率可得收益曲線以折讓現金流分析計量。

23. 存貨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原材料	168,273	165,467
在製品	115,617	114,796
製成品	143,412	168,381
	427,302	448,644

24. 應收賬項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項	444,679	437,773
減：呆壞賬撥備	(27,787)	(28,870)
	416,892	408,903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一般數期為30至90天。

本集團於報告日之應收賬項扣除呆壞賬撥備淨額，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即日至90日	373,134	359,834
91至180日	33,582	46,176
181至360日	9,589	2,616
360日以上	587	277
	416,892	408,903

集團對呆壞賬撥備之政策，基於評估可收回性及管理層按每個客戶之信貸價值及過往收款狀況而決定。在接納新客戶前，集團評定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釐定其信貸額。並每年覆核客戶信貸額二次。

於報告期末，未逾期且未減值之應收賬項港幣288,007,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80,958,000元），集團已考慮認為該等為良好信貸質素。

集團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之應收賬項港幣128,88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27,945,000元），因部份已於結算日後收回或相關客戶擁有良好付款記錄，集團未作減值虧損。據此，集團董事相信於結算日，無需額外撥備呆壞賬撥備。此等應收賬項之平均賬齡為77日（二零一一年：60日）。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項 (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項賬齡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即日至90日	99,200	109,588
91至180日	19,529	16,103
181至360日	9,529	1,977
360日以上	627	277
總額	128,885	127,945

呆壞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年初結餘	28,870	81,964
匯兌差異	30	184
應收賬項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附註i)	5,529	7,610
不可收回而撇銷金額 (附註ii)	(3,527)	(57,767)
年內收回金額	(3,115)	(3,121)
年底結餘	27,787	28,870

附註：

- (i) 應收賬減值虧損，均為個別於報告期末已逾期應收賬項，而集團基於每客戶過往償還記錄及信貸價值，認為該等金額可能不能收回。集團對此等款項未作擔保。
- (ii) 不可收回而撇銷金額為個別嚴重財政困難已減值之應收賬項。

25. 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收票據港幣34,41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3,959,000元），賬齡為180日內（二零一一年：90日）。應收票據中約港幣29,51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3,422,000元）為可追索折讓票據，已包括附註32銀行貸款。

2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中，應收貸款人民幣18,000,000元（相約港幣22,36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相約港幣24,845,000元），為通過國內銀行提供貸款予兩個獨立第三方，附帶固定年利率分別6.6%及12%，應收貸款將於二零一三年到期。

再者，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中，應收獨立第三方港幣8,695,000元（二零一一年：無）為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代價。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中，應收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相約港幣24,774,000元）為通過國內銀行提供貸款予獨立第三方，附帶固定年利率12%及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到期。

27. 應收／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應收及應付共同控制企業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可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為購買原材料及成衣之應付賬項，其賬齡為90日內。

28. 短期存款及銀行結存及現金

銀行結存附帶市場年利率0.001%至4.0%（二零一一年：0.001%至5%）之間。短期存款則附帶固定年利率3.05%至5%（二零一一年：1.7%至3.5%）之間。

銀行結存可轉換為特定現金金額，面對低風險之價值變動及一般為3個月內到期。短期存款存於銀行且多於3個月到期。銀行結存及短期存款兩者於報告期末均為12個月內到期，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即日至90日	113,443	131,732
91至180日	10,489	5,082
181至360日	3,644	1,965
360日以上	4,318	4,526
	131,894	143,305
購貨預提	180,916	161,652
	312,810	304,957

平均採購信貸週期為90日。本集團擁有財務風險控制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項於信貸時限內。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票據賬齡為90日內。

30.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按要求償還。

31. 融資租約負債

	最低租約付款額		最低租約付款額之現值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一年內	186	282	162	264
於第二年	96	86	88	80
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內	80	—	73	—
	362	368	323	344
減：未來融資費用	(39)	(24)	—	—
租約承擔現值	323	344	323	344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支付 (列為流動負債)			(162)	(264)
須於十二個月後支付 (列為非流動負債)			161	80

本集團以融資租約租賃若干汽車。平均租賃年期為五年（二零一一年：五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有效貸款年利率為8.5%（二零一一年：8.5%）。利率乃於訂約日期釐定。

所有租賃乃按固定還款為基準，並無訂立任何或然租金付款之安排。

本集團之融資租約負債，以租賃資產之押記作為對出租人之保證。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包含可追索折讓票據)	1,846,045	1,496,123
分析為：		
有抵押	52,618	43,423
無抵押	1,793,427	1,452,700
	1,846,045	1,496,123
應償還賬面值*：		
一年內	1,716,445	1,326,12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4,600	64,80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5,000	45,200
超過五年	60,000	60,000
	1,846,045	1,496,123

* 應付金額按貸款合約中列出償還日期表。所有貸款合約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

本集團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均為浮動利率，其年利率由1.06%至3.31%（二零一一年：由1.18%至2.3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結構性存款港幣877,63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85,796,000元）及短期存款港幣219,86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30,703,000元）保證在若干銀行貸款期內，需於相應銀行保持存款。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本集團之可追索折讓票據港幣377,507,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69,699,000元），由銀行提供短期資金融資，其關聯的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港幣29,51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3,422,000元）及管理層認為現金流實質為收取貿易客戶，相關現金流於年內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呈列為營運現金流。

33. 遞延稅項

去年及今年內，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集團內 交易的 未變現利潤 港幣千元	呆壞賬 港幣千元	存貨撥備 港幣千元	物業、 廠房及 設備減值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45	3,925	1,993	15,140	-	21,503
於損益賬計入	17	117	5,458	7,285	817	13,694
稅率變動影響	-	(1,532)	(327)	(5,270)	-	(7,129)
匯兌重列	-	63	213	764	-	1,040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	2,573	7,337	17,919	817	29,108
於損益賬計入	168	936	724	2,115	-	3,943
匯兌重列	-	11	6	124	-	141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30	3,520	8,067	20,158	817	33,192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稅項 折舊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重估 港幣千元	重估物業	未收回出售	國內附屬	應收利息 港幣千元	衍生金融	總額 港幣千元
			及租賃	物業、廠房	公司未分		工具公平值	
			預付款轉入	及設備及	派利潤之		收益	
		投資物業	租賃預付款	預扣稅項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212	16,368	11,781	23,370	17,281	2,353	8,606	80,971
於損益賬扣除 (計入)	-	32,949	-	(23,370)	9,376	645	-	19,600
就支付預扣稅項而沖回	-	-	-	-	(10,282)	-	-	(10,282)
匯兌重列	-	1,075	1,393	-	-	-	5	2,473
稅率變動影響	-	-	-	-	-	(1,199)	(1,641)	(2,840)
就重分類至損益而沖回	-	-	-	-	-	-	(6,722)	(6,722)
於對沖儲備沖回	-	-	-	-	-	-	2,265	2,265
於物業重估儲備沖回	-	-	20,359	-	-	-	-	20,359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2	50,392	33,533	-	16,375	1,799	2,513	105,824
於損益賬扣除	-	20,396	-	-	6,000	2,866	-	29,262
就支付預扣稅項而沖回	-	-	-	-	(6,086)	-	-	(6,086)
匯兌重列	-	220	135	-	-	-	-	355
就重分類至損益而沖回	-	-	-	-	-	-	(2,513)	(2,513)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2	71,008	33,668	-	16,289	4,665	-	126,842

此等遞延稅項資產最終會否實現主要視乎若干於中國之附屬公司能否錄得溢利並且產生足夠之應課稅溢利，從而運用相關未使用之遞延稅項資產。根據該等業務之應課稅損益預測，集團有較大之可能性可悉數動用遞延稅項資產。倘若所預測之表現及預測之應課稅溢利出現重大逆轉，則可能有必要把部份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減去，並於損益表中扣除。

33. 遞延稅項 (續)

本集團估計在香港之稅務虧損為港幣524,211,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13,111,000元)、在海外之稅務虧損為港幣37,99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5,099,000元)、存貨撥備港幣14,61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8,789,000元)，此等稅務虧損可用以對銷該產生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因不能預測未來利潤流向，部份稅務虧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稅務虧損可能無限期地結轉。

於報告期末，關於附屬公司之未分派利潤集成之暫時差額，並無(二零一一年：港幣8,000,000元)未於遞延稅項負債確認。關於此等差額無確認負債，因本集團處於控制暫時差額撥回之時間性及於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該差額。

34. 長期服務金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492
年內運用之金額	(718)
年內撥備之金額	1,60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75
年內運用之金額	(29)
年內撥備之金額	5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97

本集團依據香港僱傭條例向僱員就日後可能須付之長期服務金作出撥備。有關撥備代表管理層之最佳預測未來可能支付款項，以僱員服務本集團之日起至報告期末已賺得計算。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本

	股數 千位數	數額 港幣千元
每股港幣0.10元之普通股份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03,222	30,322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	(2,498)	(25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724	30,072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	(3,510)	(35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214	29,721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均具有同等權益，包括所有享有股息權利、投票權及資本回報。

附註：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份，如下：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份 港幣0.10元	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總代價 港幣千元
	數目 千位數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	3,510	2.90	2.90	10,222

35. 股本（續）

附註：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份，如下：（續）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份	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總代價 港幣千元
	港幣0.10元 數目 千位數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	20	2.94	2.94	59
二零一一年四月	224	3.02	3.05	685
二零一一年九月	1,780	2.85	3.25	5,663
二零一一年十月	350	2.80	2.95	1,022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64	2.76	2.85	181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60	2.78	2.80	168
	2,498			7,778

上述股份已於購回時註銷。兩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舊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到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有關條款與舊計劃之條款大致相若。在舊計劃之後，新計劃之目的是為(a)提供另一種方法，認同僱員及行政人員及非執行董事之貢獻或服務；(b)加強本集團與其僱員及行政人員之關係；(c)招攬並挽留主要及重要僱員及行政人員；及(d)鼓勵僱員及行政人員致力為本集團日後之發展及擴充而服務。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除被終止或修訂外，新計劃有效期為十年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止。

按照新計劃，因根據新計劃授出而未獲行使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及根據任何其他計劃授出而未獲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予以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新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而予以發行或即將發行之股份總數，必須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承授人須於授出購股權的建議作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及毋須因而支付代價。購股權的行使期限由董事決定，但不可超逾建議日期起計十年。計劃下之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最少為以下各項之較高者：(1)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2)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3)股份之面值。

購股權並未授與持有人獲派股息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於年內及報告期末，按舊計劃及新計劃採納後，沒有授出、行使、取消或終止購股權，及沒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3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可以持續方式經營，同時透過適當平衡資本與負債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由往年開始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其中包括於附註32披露之銀行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淨額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含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積盈利。

本公司董事持續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本集團會通過派發股息、購回股份、發行新股份、發行新債務或購回現有債務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38. 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財務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27,181	75,483
以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877,634	417,753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	1,795,368	1,819,502
可供出售投資	675	675
財務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21,647	56,469
攤銷成本	2,284,236	1,919,0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貿易及票據應收賬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衍生金融工具、應收及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結構性存款、短期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貿易及票據應付賬項、其他應付賬項及銀行貸款。該等財務工具詳情於各相關附註披露。與此等財務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降低此等風險之政策於下文列出。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因本集團內某些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於報告期末，為本集團帶來外幣風險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包括集團內往來賬外幣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元	70,000	87,000	207	137
美元	443,855	332,103	337,570	379,628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續)

本集團簽訂若干外幣遠期合約列載於附註21，作對沖集團間預算銷售及預算銷售予外部單位之潛在外幣風險。此為集團政策，在洽談外幣遠期合約條款，配合對沖預期項目條款，以達最高對沖效能。此外，未對沖的外幣遠期合約，為本集團帶來外幣風險。

本集團並簽訂若干結構性存款，列載於附註22，其收益率取決於美元、澳元及歐元之兌換率。本公司董事認為結構性存款產生之貨幣風險輕微。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團敏感度以5% (二零一一年：5%) 增強功能，於本集團實體原始貨幣對相關外幣，除本集團之美元風險相關與港元，因本公司董事認為港元與美元掛鉤及對應美元之風險輕微。5% (二零一一年：5%) 外幣風險之敏感度比率用以報告予主要管理層及代表管理層評估外幣兌換率合理的可能變化。敏感度分析包括現有以外幣單位之貨幣項目，外幣遠期合約、雙重貨幣遠期合約、觸及失效遠期合約、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及限額遠期合約，及於報告期末，以5% (二零一一年：5%) 變動外幣匯率及遠期兌換率調整其轉換。下表之正／負數，顯示稅後利潤及對沖儲備增加／減少。

	港元影響		美元影響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利潤或虧損(i)	2,914	3,692	24,823	38,360
對沖儲備(ii)	—	16,950	126,566	106,132

(i) 此為報告期末主要對應現有外幣單位之貨幣項目，外幣遠期合約、雙重貨幣遠期合約、觸及失效遠期合約、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及限額遠期合約，而不涉及現金流量對沖。

(ii) 此為與集團外幣預算銷售相關之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化結果。

按管理層意見，敏感度分析不具代表性，因報告期末固有的外幣兌換風險不反映年內之風險。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固定利率存款、應收貸款及長期銀行存款關係，面對利率公平值風險。本集團也就浮動利率之銀行貸款、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收取浮息及支付定息之利率掉期，其主要集中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變動，而需要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及考慮需要對沖重大利率風險出現。此等利率掉期關鍵條文與對沖貸款相若。此等利率掉期指定為有效之對沖工具及應用對沖會計法（詳列附註2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以利率對衍生及非衍生工具之風險釐定。分析包括不同利率之銀行貸款，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結算負債為全年未結算負債及利率掉期。50基本點數（二零一一年：50基本點數）增加或減少用以報告予個別主要管理層及代表管理層評估利率合理的可能變化。下列分析顯示利率增加50基本點數（二零一一年：50基本點數）。下表負數顯示稅後利潤減少。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利潤或虧損(i)	(7,514)	(6,243)
對沖儲備(ii)	3,173	1,367

(i) 此主要對應集團於報告期末未償還浮息銀行貸款及非按對沖會計法之利率掉期之利率風險。

(ii) 此為與集團浮息銀行貸款相應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利率掉期公平值變化結果。

按管理層意見，敏感度分析不具代表性，因年底利率風險不反映年內之風險。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需承擔最大信貸風險，來自信貸對方未能履行其責任而引致財務損失，其賬面值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該等財務資產。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每項個別貿易應收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除集中信貸風險於主要客戶，應收貸款、結構性存款及流動資金存款於某些高信貸評級之銀行及保險公司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已分散至遍佈於世界各地之多個交易方及客戶。為降低主要客戶之信貸風險，以銀行信用證作為主要客戶之付款方式。集團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交易方皆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值於某水平，以應付集團營運及減輕現金流浮動之影響。管理層監控著銀行貸款使用狀況及確保履行貸款合約。

本集團依靠銀行貸款為流動資金之重大來源。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銀行貸款額約港幣20.24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2.89億元）。

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剩餘合約如下表列出。該表乃按集團需償還之最早日以財務負債未折讓現金流量得出。特別是，可隨時要求償還之銀行貸款包括於最早組別，因應銀行可能選擇行使其權利。其他非衍生財務負債到期日，基於協議償還日期。

表內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因利息流動為浮動利率，於報告期末，未折讓金額以利率曲線釐定。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再者，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表內基於淨額結算之衍生工具未折讓合約淨現金流出，及需總額結算之衍生工具未折讓總（流入）及流出。當應付金額非固定時，呈列金額釐定按參考報告期末顯示之收益曲線說明預期利率。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流動資金分析基於合約到期編製，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是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之要點。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即時或 少於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港幣千元	超過一年 港幣千元	未折讓	於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賬項	-	312,810	-	-	312,810	312,810
應付票據	-	1,134	-	-	1,134	1,134
其他應付賬項	-	123,143	-	-	123,143	123,143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	589	-	-	589	589
銀行透支	2.43	192	-	-	192	192
銀行貸款	2.43	1,846,045	-	-	1,846,045	1,846,045
融資租約負債	8.5	46	140	176	362	323
		2,283,959	140	176	2,284,275	2,284,236
衍生工具 - 淨額結算						
衍生金融工具，不包括現金 流量對沖之外幣遠期合約		107	2,701	10,544	13,352	13,352
衍生工具 - 總額結算						
現金流量對沖之外幣遠期合約						
— 流入		(139,875)	(1,343,898)	(1,493,235)	(2,977,008)	(2,977,008)
— 流出		139,500	1,348,500	1,488,000	2,976,000	2,976,000
		(375)	4,602	(5,235)	(1,008)	(1,008)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表 (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即時或 少於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港幣千元	超過一年 港幣千元	未折讓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賬項	-	304,957	-	-	304,957	304,957
其他應付賬項	-	115,185	-	-	115,185	115,185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	1,647	-	-	1,647	1,647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	591	-	-	591	591
銀行透支	1.78	194	-	-	194	194
銀行貸款	1.78	1,496,123	-	-	1,496,123	1,496,123
融資租約負債	8.5	71	211	86	368	344
		1,918,768	211	86	1,919,065	1,919,041
衍生工具 - 淨額結算						
衍生金融工具，不包括現金						
流量對沖之外幣遠期合約		1,660	2,575	11,950	16,185	16,185
衍生工具 - 總額結算						
現金流量對沖之外幣遠期合約						
— 流入		(301,495)	(1,116,079)	(1,447,716)	(2,865,290)	(2,865,290)
— 流出		291,000	1,112,000	1,488,000	2,891,000	2,891,000
		(10,495)	(4,079)	40,284	25,710	25,710

38. 財務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表 (續)

下表內基於貸款協議內協定償還時間表，可隨時要求償還之銀行貸款到期日分析。金額已包括以合約利率推算之利息支出。結果，此等金額大於上面到期日分析中呈列於「即時或少於三個月」組別。考慮本集團財政狀況，董事不相信銀行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償還。董事相信該等銀行貸款，將按貸款協議內協定償還時間表償還。

	加權 平均利率 %	即時或 少於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港幣千元	超過一年 港幣千元	未折讓	賬面值 港幣千元
					現金流量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	1,485,938	246,205	139,721	1,871,864	1,846,045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	1,259,150	74,284	187,591	1,521,025	1,496,123

上表金額包括以不同利率工具之非衍生財務負債，若不同利率與報告期末釐定之估計利率變動，將會變動。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的釐定方法如下：

- 攤銷值之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乃根據公認的定價模式以折讓現金流量分析而釐定；
- 指定為對沖工具之外幣遠期合約，其公平值以遠期兌換匯率報價及利率報價得出收益曲線，配合合約到期日計量；
- 結構性存款公平值，以折讓現金流分析，並基於相關利率及匯率之適用收益曲線而釐定；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工具 (續)

公平值 (續)

- 利率掉期公平值，以估計及折讓未來現金流量及基於由適用之利率報價得出收益曲線折讓計量；及
- 外幣遠期合約、雙重貨幣遠期合約、觸及失效遠期合約、雙重貨幣觸及失效遠期合約及限額遠期合約公平值，以折讓現金流分析而釐定，由適用之工具週期收益曲線或選擇價格模式。

本集團財務工具於初次確認後，以公平值計量，包括分組為第二層之衍生金融工具，於活躍市場對可識別資產或負債取得報價（未經調整），直接（價格）或間接（取得價格）。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9. 金融資產轉讓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以可追索折讓基準轉讓予銀行。如應收票據於到期日尚未支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未結算之餘額。因本集團未把該等應收賬項相關之重要風險及回報轉讓，故繼續確認應收賬項賬面值全額及確認轉讓收到之現金為抵押貸款（見附註32）。此等金融資產以攤銷值列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

應收票據賬面值
相關貸款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29,518
(29,518)

40.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第三方訂定買賣協議，以約人民幣8,000,000元（相約港幣9,749,000元）代價收購新昌縣達利商業廣場有限公司100%權益。該收購入賬，以收購資產及負債處理。

港幣千元

淨資產收購：

投資物業	44,676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491
銀行結存及現金	419
應付賬項	(4,755)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	(31,080)
應付稅項	(2)

總代價	9,749
-----	-------

達成：

現金代價	9,749
------	-------

收購產生淨現金流出：

支付現金代價	9,749
銀行結存及現金	(419)

9,330

41.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抵押以下資產以獲取貸款設施。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項	32,419	36,392
應收票據	29,518	43,422
	61,937	79,814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出租若干投資物業，經協商之租期介乎兩年至五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與租客訂立之租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3,142	16,524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71,819	45,397
超過五年	76,352	60,928
	171,313	122,849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9,262	22,804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7,492	37,665
超過五年	3,826	4,513
	40,580	64,982

經營租約支出代表本集團應付若干寫字樓、店舖及廠房之租金。經磋商，租賃條款均以1至10年及租賃期內條款不變而釐訂。除上述固定租金，本集團需依據若干租賃合約，相關店舖需支付按銷售之若干百分比租金。

43.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之資本開支已簽約 但未於綜合財政報告反映	6,125	4,434

4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在香港所有合資格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本集團按照最低要求供款，為合資格的僱員相應收入5%，最高限額，每僱員每月港幣1,250元（以往每僱員每月港幣1,000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跟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作管理。於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退休福利計劃，由中國政府運作，該供款產生時於損益賬內扣除。相關中國附屬公司需要按員工現時每月工資若干百分比作政府退休計劃供款。僱員按其退休時基本工資及服務年期作參考計算合資格退休賠償。當員工退休，中國政府承擔這些員工的退休金。

45.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除分別於附註27及30呈列之應收（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及應付聯營公司賬項外，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交易：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向共同控制企業購買原材料及製成品	13,446	23,893
向共同控制企業銷售原材料及製成品	4,415	4,637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年內酬金已呈列於附註9，該等由薪酬委員會按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票面值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仕駿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2元	100 100	100 100	持有商標
雅威製衣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August Silk Inc.	美國	10美元	100	100	成衣推廣及貿易
Bramead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處女群島／ 美國	1美元	100	100	持有商標
卡塔比恩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2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東莞達利盛時裝有限公司 (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港幣28,000,000元	100	100	成衣製造
東莞益豪時裝有限公司 (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港幣20,500,000元	100	100	成衣製造
達利華製衣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廣東三商華宇時裝有限公司 (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達利織衣遂意貿易有限公司 (註1及2)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126,000,000元	100	-	成衣貿易
達利潮領服飾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配飾及禮品製造 及貿易

46.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票面值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High Fashion Appare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達利（中國）有限公司（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116,865,779美元	100	100	衣料印染及砂洗、 成衣製造
達利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100	提供採購及 風險承擔服務
達利製衣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1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成衣貿易
High Fashion Garments, Inc.	美國	5,000美元	100	100	成衣推廣及貿易
達利服裝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幣100,000元	100	100	成衣貿易代理
達利製衣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0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20元	100 100	100 100	提供管理服務
High Fashion International (USA) Inc.	美國	1,8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達利針織服裝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票面值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達利針織服飾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1,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成衣貿易
達利針織（海外）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港幣1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成衣貿易
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50,000,000美元	100	100	絲綢織造
High Fashion (UK) Limited	英國	20,000英鎊	70.5	70.5	成衣貿易
Navigat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Rosso Amaranto S.r.l.（註2）	意大利	100,000歐元	80	-	紡織品貿易
Stage II Limited	香港	港幣800,000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富興製衣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榮暉服飾（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榮暉服飾（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榮暉服飾（海外）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46.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票面值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榮暉服飾（深圳）有限公司（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100	成衣零售及貿易
Theme Fashion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新加坡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The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永益海外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達富利股份有限公司（註2）	台灣	300,000新台幣	100	-	成衣零售

註：

1. 該等公司註冊為外資全資擁有企業。
2. 該等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註冊或成立。

High Fashion Apparel Limited為本公司直接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除High Fashion Apparel Limited外，上列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为對本年業績有重大影響或構成本集團主要淨資產之主要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若提及及其他附屬公司資料會引致篇幅過長。

於年末，各附屬公司概無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政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資料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附屬公司投資	126,671	126,671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	350,984	341,153
其他流動資產	150	150
銀行結存	122	307
總資產	477,927	468,281
減：負債	98	93
淨資產	477,829	468,188
股本及儲備		
股本(見附註35)	29,721	30,072
儲備	448,108	438,116
總權益	477,829	468,188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期間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此乃摘錄自本集團之經審核財政報告適用部份：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收入	2,563,116	2,784,166	2,724,299	2,271,566	2,598,031
除稅前溢利	205,559	240,572	270,981	192,457	96,904
稅項	(35,728)	13,253	(53,969)	(35,007)	(18,551)
本年度溢利	169,831	253,825	217,012	157,450	78,353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東	170,116	253,825	217,012	165,507	90,635
非控股權益	(285)	-	-	(8,057)	(12,282)
	169,831	253,825	217,012	157,450	78,353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總資產	4,996,341	4,514,633	4,129,765	3,367,662	3,478,849
總負債	(2,703,692)	(2,373,348)	(2,276,188)	(1,728,199)	(1,885,533)
	2,292,649	2,141,285	1,853,577	1,639,463	1,593,31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富華先生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蘇少嫻小姐

非執行董事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經緯先生
黃紹開先生
梁學濂先生

審核委員會

梁學濂先生 (主席)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胡經緯先生
黃紹開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紹開先生 (主席)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胡經緯先生
梁學濂先生

提名委員會

林富華先生 (主席)
陳華疊先生
楊國榮教授
胡經緯先生
黃紹開先生
梁學濂先生

公司秘書

陳蔚瑋小姐

香港法律顧問

高露雲律師行

百慕達法例之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葵涌葵喜街1-11號
達利國際中心11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Management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主要往來銀行

澳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東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業績公告日期：

2012全年	2013年3月28日
2012中期	2012年8月31日
2011全年	2012年3月27日
2011中期	2011年8月31日

2013股東週年大會

2013年5月28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會及投票的股東：
由2013年5月24日至2013年5月28日期間

為釐定合資格人士獲得末期股息：
由2013年6月3日至2013年6月5日期間

股息：

2012末期	每股港幣15仙將於2013年6月20日或前後派發
2012中期	每股港幣5仙已於2012年9月28日派發
2011末期	每股港幣15仙已於2012年6月18日派發
2011中期	每股港幣7仙已於2011年9月30日派發

法定股數

1,000,000,000股

發行股數

297,213,550股（於2012年12月31日）

買賣單位

2,000股

票面值

港幣0.1000元

財政年度結算日

12月31日

股份編號

608

公司網址

www.highfashion.com.hk

上市日期

1992年8月4日